

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Kerrey Biotech Co., Ltd.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 一、流动性不足风险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9.81%、51.89%，流动比率分别为0.68、1.41，速动比率分别为0.19、0.45。公司成立初期由于固定资产投入大，资金需求较大，业务处于发展期，净资产规模不大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净资产规模增加，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上升趋势，偿债能力明显增强。

由于行业特点，公司产品生产周期较长，期末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占用了较多的营运资金。公司目前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仍处于较低水平。如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银行融资困难，公司将存在流动性不足风险。

### 二、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公司2013年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2013年9月2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13年至2015年可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由于公司2015年1月才完成高新认定税务备案，因此2013年当期适用的所得税率仍为25%，2014年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如果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或公司的业务、资质发生变动导致公司不具备享受上述税收优惠的条件，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 三、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公司目前产品的起始原料主要为双烯和4AD，双烯是由从黄姜中提取的皂素进一步加工合成的，黄姜供给量减少或价格上升可能会带动双烯价格上升，导致产品生产成本上升。另外，4AD的价格自2013年开始下降，带动以此为原料的产品价格下降。由于公司相关产品生产周期较长，因此4AD价格大幅下降可能会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下降、存货存在跌价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原材料价格波动可能会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

## 四、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甾体激素药物中间体的生产原料来源于植物提取物的二次深加工，行业技术门槛较高，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业务发展与公司拥有的专业技术人员素质密切相关。公司在行业内从业多年，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但相关技术储备由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掌握，如果这些人员不稳定，很可能造成公司的技术泄密，进而影响公司的竞争力。

## 五、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属精细化工行业，生产中的“三废”治理也较其他行业更为严格。近年来国家对环保的要求越来越高，化工企业的环境污染治理标准和规范不断提升，企业生产工艺设计中预先需要进行合理的“三废”处理安排。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排放的废水、废气、固体/液体废弃物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的要求，进行了相应的环保无害化处理。废水处理达到《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一级标准；废气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及表 2 中标准；厂区噪音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固体废物按环保法要求进行了分类处置。但未来随着国家环保标准的提高不断升级，需要公司进一步加大环保投入，提高运营成本，可能会对公司盈利水平带来一定影响。

公司使用了易燃易爆的溶剂类物品，同时产品生产过程中涉及高温、高压等工艺，对操作要求较高。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但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

## 六、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简单，治理机制欠缺。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订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但由于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管理层对新制度的执行水平存在逐步提高的过程，公司短期内仍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治理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 七、关联方资金拆借及利息费用金额较高的风险

公司成立初期，因抵质押物较少，银行渠道融资有限，为解决公司资金短缺的现实困难，公司存在向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借款的情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余额为5,535.06万元，列“其他应付款”；2013年、2014年公司向上述借款人按照年利率12.456%支付利息费用，分别为4,707,003.84元、4,441,946.77元，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950.74%、243.16%，资金利息费用较高。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对上述全部借款进行了清理。同时，全体股东承诺自股份公司设立时起避免与关联方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保证公司在独立经营的基础上实现业务的持续发展。

## 八、招商引资合同的风险

2009年8月10日，邵阳市科瑞化学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邵阳科瑞”、“乙方”）与新邵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县政府”、“甲方”）签订《关于新建年产1.5万公斤二烯甾酮项目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书》），合同约定：乙方在新邵县新注册的公司（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后，以乙方新注册的公司（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合同履约的法人单位。故，公司为上述《合同书》履约法人单位。《合同书》主要内容为财政免息借款及纳税考核事项，具体如下：

第十一条 乙方项目用地依法摘牌并付清全部土地款、在项目开工后6个工作日内，甲方同意从县财政借250万元人民币给乙方作为该项目前期启动资金。借款不计利息，借款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为四年。

第十二条 乙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建成并正式投产；投产后三年内累计实交税金1500万元人民币以上。

（一）经甲方组织考核，如果乙方投产后三年内累计实交税金1500万元人民币以上（1500万元人民币），甲方则从县财政扶持企业发展基金中奖励乙方所交该项目用地土地出让金等额资金（甲方在奖励资金中应扣回乙方250万元人民币启动资金贷款），支持乙方企业发展。

（二）经甲方组织考核，如果乙方投产后三年内累计实交税金未达到1500

万元人民币，乙方在甲方考核后的一个月内应按16万元人民币/亩的土地出让金标准补足8万元人民币/亩的差额款，并归还250万元借款；乙方承诺愿意以固定资产抵押贷款偿付应补交的差额款和借款。

（三）如果因甲方原因影响乙方正常开工建设，则乙方完成项目相应税收指标的时间顺延。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归还新邵县财政借款250万元，借款期间未支付利息。由于客观原因，公司实际未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建成并正式投产，税收考核起始时间根据合同无法确定。公司可能存在需要归还250万借款本金和利息以及补缴土地出让金的风险。

因上述不确定事项及风险，均系合同约定不明所致。公司已于2014年12月23日，向邵阳县人民政府提交了《关于申请延长科瑞公司招商引资合同实施期限的报告》，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与县政府尚未签订补充协议。

2015年2月6日，股份公司股东出具承诺，承诺：“当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面临上述事项产生的风险时，由全体股东依持股比例以自有财产为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资金使用利息及补缴的土地出让金等，上述事项产生的风险与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关。同时，公司将尽快筹措资金，归还县财政局上述借款。”

新邵县人民政府于2015年2月16日出具《关于新建年产1.50万公斤二烯甾酮项目合同书》补充说明，新邵县人民政府认可当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面临上述事项产生的风险时由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依持股比例共同承担资金使用利息及补缴的土地出让金，上述事项产生的风险与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关。

## 九、实际控制人变更及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设立至2014年11月，股权一直处于较分散状态，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2014年11月，股东甘红星通过增资，对有限公司的出资额达到2550万元，出资比例达到51%，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可能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影响，增加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

同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实际控制人甘红星任公司董事长及

总经理，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若甘红星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流动性不足风险.....	2
二、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2
三、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2
四、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3
五、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的风险.....	3
六、公司治理的风险.....	3
七、关联方资金拆借及利息费用金额较高的风险.....	4
八、招商引资合同的风险.....	4
九、实际控制人变更及不当控制的风险.....	5
目录.....	7
释义.....	9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1
一、基本情况.....	1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化情况.....	13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3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6
六、定向发行情况.....	27
七、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7
第二节公司业务.....	29
一、公司的业务和主要产品情况.....	29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29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34
四、业务情况.....	41
五、商业模式.....	47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	49
七、公司发展计划.....	62
第三节公司治理.....	64
一、最近两年“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64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的讨论评估.....	65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67
四、公司独立性.....	68
五、同业竞争.....	70
六、公司权益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7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1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74
第四节公司财务.....	75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	75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84
三、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17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18
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	125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重大债务情况 .....	140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47
八、报告期现金流量情况.....	148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148
十、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6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57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	159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60
十四、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160
第五节有关声明.....	166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66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67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	16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9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70
第六节附件 .....	171

##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科瑞生物	指	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科瑞有限、有限公司	指	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技术副总经理、生产副总经理、行政副总经理、质量总监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广发证券、主办券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	指	湖南湘军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湖南诺凯	指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湖南成大	指	湖南成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开源	指	长沙开源化工有限公司
湖南新合新	指	湖南新合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湖南统益	指	湖南统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邵阳长源	指	邵阳市长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宇能	指	上海宇能化学品有限公司
基础化工	指	生产基础化学品工业的通称
精细化工	指	生产精细化学品工业的通称，是当今世界化学工业发展的战略重点
医药制剂	指	按照一定的剂型要求所制成的，可以最终供用药对象使用的药品
甾体激素	指	指甾体药物的主体，是一类四环脂烃化合物，具有环戊烷多氢菲母核，分为皮质激素和性激素
原料药	指	用于药品制造中的一种物质或物质的混合物，为

		药品的一种活性成份。此种物质在疾病的诊断、治疗、症状缓解、处理或疾病的预防中有药理活性或其他直接作用，或者能影响机体的功能和结构
医药中间体	指	原料药工艺步骤中产生的、必须经过进一步分子变化或精制才能成为原料药的一种物料
高级医药中间体	指	从产业链位置以及技术水平的角度，可以将医药中间体分为高级医药中间体与初级医药中间体，高级医药中间体在产业链位置上比初级医药中间体更接近原料药，产品的附加值更高
F4	指	雄甾-3-酮-4-烯-17 $\beta$ -羧酸甲酯，非那雄胺第四步反应合成的中间体
F5	指	3-氧代-雄甾-4-烯-17 $\beta$ -羧酸，非那雄胺第五步反应合成的中间体
M3	指	甲基-4-氮杂-5 $\alpha$ -雄甾-3-酮-17 $\beta$ -羧酸甲酯，非那雄胺第八步反应合成的中间体
F9	指	二氢波斯卡，非那雄胺第九步反应合成的中间体
M3 酸	指	3-酮-4-氮杂-5 $\alpha$ -雄烷-17 $\beta$ -羧酸，度他雄胺第八步反应合成的中间体
M4 酸	指	1-雄烯-3-酮-4-杂氮-17 $\beta$ -羧酸，度他雄胺第九步反应合成的中间体
RSA	指	孕甾-4-烯-17 $\alpha$ , 21-二醇-3, 20-二酮-21-醋酸酯，氢化可的松中间体，甾体性激素药物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指	氢化可的松中间体，甾体性激素药物
4AD	指	4-雄烯二酮，具有雄性激素作用的一种甾类化合物
氢化可的松酯化物	指	氢化可的松中间体，甾体皮质激素药物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QA	指	Quality Assurance，质量保证
QC	指	Quality Control，质量控制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列出的汇总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而非数据错误。

##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 1、中文名称：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HunanKereyBiotech.Co.,Ltd.
- 3、法定代表人：甘红星
- 4、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2月2日
- 5、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9年9月25日
- 6、注册资本：5000万元
- 7、住所：湖南省新邵县酿溪镇大坪经济开发区财兴路
- 8、邮编：422000
- 9、电话：0739-3669978
- 10、传真：0739-3188126
- 11、互联网网址：www.kery-pharm.com
- 12、信息披露负责人：王月姣
- 13、电子邮箱：kereyinfo@126.com
- 14、所属行业：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大类，行业代码为C2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专用化学产品制造（C266）。
- 15、经营范围：甾体类生物产品及植物提取物（需前置审批的除外）的研发、生产、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本企业有效许可证或有关批准文件经营）。
- 16、主要业务：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17、组织机构代码：69403979-3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 2、股票简称：【 】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1元
- 5、股票总量：5000万股
- 6、挂牌日期：【 】
- 7、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上述有关股份锁定的规定外，限售股东均对其所持股份作出了自愿锁定的承诺，承诺的锁定期限与以上规定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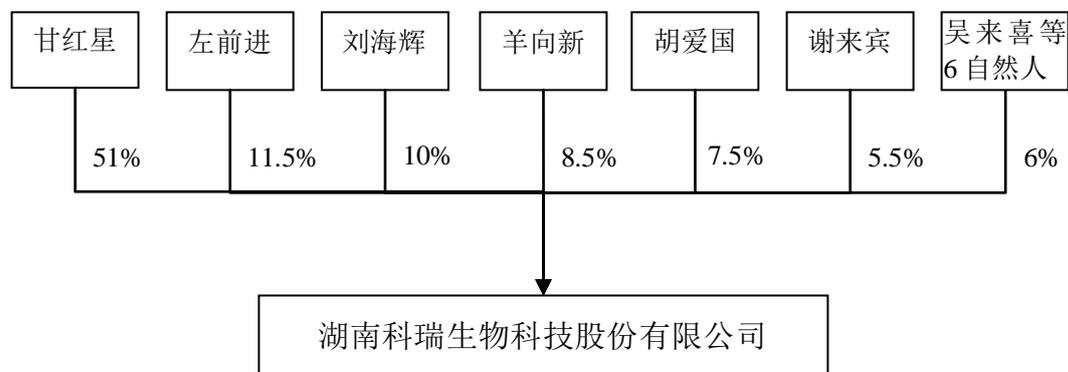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第一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股东在公司的任职情况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	甘红星	25,500,000	董事长、总经理	0
2	左前进	5,750,000	董事、技术副总经理	0
3	刘海辉	5,000,000	监事会主席	0
4	羊向新	4,250,000	监事	0
5	胡爱国	3,750,000	董事	0
6	谢来宾	2,750,000	董事、生产副总经理	0
7	刘利荣	1,500,000	—	0
8	吴来喜	500,000	董事、行政副总经理	0
9	王月姣	250,000	—	0
10	龙能吟	250,000	质量总监	0
11	左志勇	250,000	—	0
12	肖卓林	250,000	—	0
合计		<b>50,000,000</b>	—	<b>0</b>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化情况

#### （一）股权结构图



#### （二）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1	甘红星	25,500,000	51.00%	自然人	否
2	左前进	5,750,000	11.50%	自然人	否
3	刘海辉	5,000,000	10.00%	自然人	否
4	羊向新	4,250,000	8.50%	自然人	否
5	胡爱国	3,750,000	7.50%	自然人	否
6	谢来宾	2,750,000	5.50%	自然人	否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7	刘利荣	1,500,000	3.00%	自然人	否
8	吴来喜	500,000	1.00%	自然人	否
9	王月姣	250,000	0.50%	自然人	否
10	龙能吟	250,000	0.50%	自然人	否
11	左志勇	250,000	0.50%	自然人	否
12	肖卓林	250,000	0.50%	自然人	否
合计		50,000,000	100.00%	—	—

上述股东中，左前进与左志勇为兄弟关系，左志勇配偶与王月姣为姐妹关系，其他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发生变化情况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甘红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其持有公司股份数为25,500,000股，持股比例为51%。甘红星简历如下：

甘红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9月生，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1987年7月至1995年3月，历任湖南湘中制药厂质检副科长、研究所副所长、化验室主任、销售部西北区经理；1995年3月至2003年6月，历任湖南荷蒙制药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3年7月至2007年1月，任重庆万利康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09年2月，任江西华信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2月至2011年2月，任中南制药厂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2月至2015年1月，历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营销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变化情况

公司设立至2014年11月，股权一直处于较分散状态，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2014年11月，股东甘红星通过增资，对有限公司的出资额达到2550万元，出资比例达到51%，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甘红星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地位未再发生变化。

## （四）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1、有限公司设立

2009年9月25日，自然人左前进、刘海辉、刘喜华、羊向新共同出资设立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8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09年9月7日，湖南智超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智超所验字（2009）第916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9年9月7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800万元整，均为货币出资。其中，左前进货币出资人民币240万元，刘海辉货币出资人民币216万元，刘喜华货币出资人民币168万元，羊向新货币出资人民币176万元。

2009年9月25日，新邵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颁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30522000006311，注册资本为8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海辉，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甾体类生物产品及植物提取物（需前置审批的除外）的研发、生产、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本企业有效许可证或有关批准文件经营）

有限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左前进	240	货币	30.00%
2	刘海辉	216	货币	27.00%
3	刘喜华	168	货币	21.00%
4	羊向新	176	货币	22.00%
合计		800	—	100.00%

###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5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股东刘喜华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168万元分别转让给刘喜荣104万元、谢来宾64万元，转让后，刘喜华不再持有公司股权；2）同意羊向新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谢来宾40万元、胡爱国16万元、吴来喜16万元；3）同意左前进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转让给甘红星112万元；4）同意刘海辉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转让给胡爱国96万元。

2011年5月20日，刘喜华分别与刘喜荣、谢来宾签订股东股权转让协议，羊向新分别与谢来宾、胡爱国、吴来喜签订股东股权转让协议，左前进与甘红星签

订股东股权转让协议，刘海辉与胡爱国签订股东股权转让协议，上述转让价格均为每元出资额1元，转让价格为协商确定，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出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受让方	受让出资额（万元）
刘喜华	168	刘喜荣	104
		谢来宾	64
羊向新	72	谢来宾	40
		胡爱国	16
		吴来喜	16
左前进	112	甘红星	112
刘海辉	96	胡爱国	96

2011年6月14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左前进	128	16.00%
2	刘海辉	120	15.00%
3	甘红星	112	14.00%
4	胡爱国	112	14.00%
5	羊向新	104	13.00%
6	刘喜荣	104	13.00%
7	谢来宾	104	13.00%
8	吴来喜	16	2.00%
合计		<b>800</b>	<b>100.00%</b>

### 3、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3年3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800万元增加到2800万元。此次增加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中，股东左前进出资320万元，出资方式为实物；股东刘海辉出资300万元，出资方式为实物；股东甘红星出资280万元，出资方式为实物；股东胡爱国出资28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200万元、实物出资80万元；股东羊向新出资260万元，出资方式为实物；股东刘喜荣出资260万元，出资方式为实物；股东谢来宾出资260万元，出资方式为实物；股东吴来喜出资40万元，出资方式为实物。本次增资价格为每元出资额1元。

2013年3月15日，邵阳南方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邵南资评字[2013]031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13年2月28日，委估资产评估现值为1844.8456万元。

2013年3月20日，公司全体股东签署《股东对新投入的机器设备评估作价入股的决定》，同意各股东以新增投入资金购置的机器设备作为各股东本次增资的实物出资部分。上述实物经资产经邵阳南方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其评估值为1844.8456万元，经各股东商议确认作价1800万元对公司进行增资。其中，股东分配额如下：左前进320万元、刘海辉300万元，甘红星280万元、羊向新260万元、刘喜荣260万元、谢来宾260万元、胡爱国80万元、吴来喜40万元。

2013年3月28日，湖南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湘南会验字[2013]022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3年3月25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200万元，实物出资1800万元。本次增资，各方新增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新增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左前进	320	实物
2	刘海辉	300	实物
3	甘红星	280	实物
4	胡爱国	80	实物
		200	现金
5	羊向新	260	实物
6	刘喜荣	260	实物
7	谢来宾	260	实物
8	吴来喜	40	实物
合计		<b>2000</b>	—

2013年4月12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左前进	448	16.00%
2	刘海辉	420	15.00%
3	甘红星	392	14.00%
4	胡爱国	392	14.00%
5	羊向新	364	13.00%
6	刘喜荣	364	13.00%
7	谢来宾	364	13.00%
8	吴来喜	56	2.00%
合计		<b>2800</b>	<b>100.00%</b>

关于本次增资相关情况说明：

本次增资之实物资产系公司资产，股东以公司资产评估作价进行增资，存在出资不规范的情形。

鉴于上述出资瑕疵，公司于2014年7月对本次实物出资部分进行定向减资，并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湘潭分所审验且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X1403号”《验资报告》。

#### 4、有限公司第一次减资

2014年5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从2800万元减至1000万元，并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减资的规定启动减资程序。

2014年6月4日，有限公司在《潇湘晨报》刊登减资公告，在《公司法》规定时间内，公司未接到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2014年7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明确减资部分为股东实物出资部分，其中减少左前进实物出资320万元、减少刘海辉实物出资300万元、减少甘红星实物出资280万元、减少胡爱国实物出资80万元、减少羊向新实物出资260万元、减少刘喜荣实物出资260万元、减少谢来宾实物出资260万元、减少吴来喜实物出资40万元。

2014年7月21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湘潭分所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X1403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4年7月21日，公司已减少注册资本1800万元，减少部分均为股东实物资产出资部分，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

2014年7月22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减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胡爱国	312	31.20%
2	左前进	128	12.80%
3	刘海辉	120	12.00%
4	甘红星	112	11.20%
5	羊向新	104	10.40%
6	刘喜荣	104	10.40%
7	谢来宾	104	10.40%
8	吴来喜	16	1.6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1000	100.00%

### 5、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8月1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1）同意股东胡爱国将其持有公司的17.2%股权分别转让给股东左前进3.2%、转让给股东刘海辉3%、转让给股东甘红星5.4%、转让给股东羊向新2.6%、转让给股东谢来宾2.6%、转让给股东吴来喜0.4%；2）同意股东刘喜荣将其所持公司10.4%的股权转让给股东甘红星，转让后，刘喜荣不再持有公司股权。

2014年8月11日，胡爱国分别与左前进、刘海辉、甘红星、羊向新、谢来宾、吴来喜签订股东股权转让协议，刘喜荣与甘红星签订股东股权转让协议，上述转让价格均为每元出资额1元，转让价格为协商确定，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出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受让方	受让出资额（万元）
胡爱国	172	左前进	32
		刘海辉	30
		甘红星	54
		羊向新	26
		谢来宾	26
		吴来喜	4
刘喜荣	104	甘红星	104

2014年8月25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甘红星	270	27.00%
2	左前进	160	16.00%
3	刘海辉	150	15.00%
4	胡爱国	140	14.00%
5	羊向新	130	13.00%
6	谢来宾	130	13.00%
7	吴来喜	20	2.00%
	合计	1000	100.00%

### 6、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4年11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1）一致认可湖南天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东部分债权转股权“天兴主报字

(2014)第209号”资产评估报告的债权评估结果；2)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每元出资额1.25元，各方新增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新增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1	左前进	515		债权
2	刘海辉	500		债权
3	甘红星	2280	1700	货币
			580	债权
4	胡爱国	235	22.2	货币
			212.8	债权
5	羊向新	295		债权
6	谢来宾	145		债权
7	吴来喜	30		债权
合计		4000		—

2014年11月21日，湖南天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14）第209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11月18日，湖南科瑞股东拟实施债权转股权的湖南科瑞应付其股东的部分其他应付款（湖南科瑞应付其股东借款的一部分）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2847.25万元，无增减值。

2014年11月25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湘潭分所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X1406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4年11月24日，公司已收到左前进、刘海辉、甘红星、胡爱国、羊向新、谢来宾、吴来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4000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1722.2万元，债权出资2277.8万元。

2014年11月25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甘红星	2550	51.00%
2	左前进	675	13.50%
3	刘海辉	650	13.00%
4	羊向新	425	8.50%
5	胡爱国	375	7.50%
6	谢来宾	275	5.50%
7	吴来喜	50	1.00%
合计		5000	100.00%

## 7、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年11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 同意新增刘利荣、王月姣、龙能吟、左志勇、肖卓林为公司股东；2) 同意股东左前进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王月姣25万元、龙能吟25万元、左志勇25万元、肖卓林25万元；3) 同意股东刘海辉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150万元转让给刘利荣。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4年11月26日，左前进分别与王月姣、龙能吟、左志勇、肖卓林签订股东股权转让协议，刘海辉与刘利荣签订股东股权转让协议，上述转让价格均为每元出资额1元，转让价格为协商确定，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出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受让方	受让出资额（万元）
左前进	100	王月姣	25
		龙能吟	25
		左志勇	25
		肖卓林	25
刘海辉	150	刘利荣	150

2014年11月28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甘红星	2550	51.00%
2	左前进	575	11.50%
3	刘海辉	500	10.00%
4	羊向新	425	8.50%
5	胡爱国	375	7.50%
6	谢来宾	275	5.50%
7	刘利荣	150	3.00%
8	吴来喜	50	1.00%
9	王月姣	25	0.50%
10	龙能吟	25	0.50%
11	左志勇	25	0.50%
12	肖卓林	25	0.50%
合计		5000	100.00%

## 8、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12月31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利安达审字

[2014]第1479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11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51,375,060.08元。

2015年1月6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15）第0029号”《评估报告》，截至2014年11月30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6,414.34万元。

2015年1月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以2014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51,375,060.08元，按1:0.9732比例折合为股本5000万股，整体变更设立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剩余部分1,375,060.08元计入资本公积，全体股东出资比例不变。

2015年1月21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利安达验字[2015]第1006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5年1月6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经审计净资产折合的注册资本5000万元。

2015年1月29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治理制度，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2月2日，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股份公司核发了《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30522000006311。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甘红星	25,500,000	51.00%	自然人
2	左前进	5,750,000	11.50%	自然人
3	刘海辉	5,000,000	10.00%	自然人
4	羊向新	4,250,000	8.50%	自然人
5	胡爱国	3,750,000	7.50%	自然人
6	谢来宾	2,750,000	5.50%	自然人
7	刘利荣	1,500,000	3.00%	自然人
8	吴来喜	500,000	1.00%	自然人
9	王月姣	250,000	0.50%	自然人
10	龙能吟	250,000	0.50%	自然人
11	左志勇	250,000	0.50%	自然人
12	肖卓林	250,000	0.50%	自然人
合计		<b>50,000,000</b>	<b>100.00%</b>	—

## （五）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无。

##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

公司共有董事5人，任期为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甘红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化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发生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左前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3月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91年6月至1993年9月，任湖南湘中制药有限公司药物研究所分析员、技术部技术员、车间技术员；1993年9月至1996年9月，先后在台资羽毛球拍加工企业、港资电镀厂、民营化妆品厂、日化厂等任厂长助理、流水线工程师、车间主任、副总经理；1996年9月至1998年9月，任湖南荷蒙制药有限公司质检部经理；1998年9月至1999年9月，任上海博之达制药有限公司质检部经理；1999年9月至2003年2月，任湖北葛店人福制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3年4月至2003年9月，任江西宇能化学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9月至2005年5月，任长沙科佳研究所生产副总经理；2005年9月至2011年6月，任邵阳科瑞化学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9月至2015年1月，历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技术顾问；2015年2月至今，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技术副总经理。

胡爱国，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8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93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湖南药业公司总工程师；1997年1月至2002年12月，任湖南荷蒙制药有限公司总工；2003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长沙科佳研究所所长；2009年1月至2010年2月，任湖南玉新药业有限公司总工；2010年3月至2015年1月，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副总经理；2002年8月至今，任上海宇能化学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5年2月至今，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谢来宾，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12月生，大专学历，工

程师职称。1990年9月至1995年3月，任湘中制药厂专职技术员；1995年3月至2003年2月，历任湖南荷蒙制药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2003年3月至2006年3月，任重庆万利康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3月至2011年3月，历任湖南玉新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2011年4月至2015年1月，历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技术部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生产副总经理。

吴来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12月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88年7月至1998年2月，任邵阳化工总厂质检科工程师；1998年2月至2003年4月，任湖南荷蒙制药有限公司质检部经理；2003年5月至2006年1月，任重庆万利康制药有限公司质检部经理；2006年2月至2007年7月，任湖南玉新药业有限公司质检部经理；2007年9月至2011年12月，任邵阳科瑞化学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1月，任湖南科瑞生物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行政副总经理。

## （二）监事

公司共有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刘海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4月生，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1990年7月至1995年4月，任湖南湘中制药有限公司机修车间技术员、设备科科员、机修车间主任；1995年4月至1998年9月，任湖南荷蒙制药有限公司生产部副经理、办公室主任；1998年10月至2002年2月，任湖南和诚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2年4月至2003年1月，任上海科塑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2月至2005年9月任邵阳市湘林宾馆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05年9月至2012年10月，任邵阳科瑞化学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2年3月至今，任邵阳市长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2009年9月至2015年1月，历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羊向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9月生，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职称。1991年7月至1995年7月，任湖南湘中制药厂技术员；1995年8月

至1997年12月，湖南荷蒙制药有限公司技术员；1998年1月至1999年9月，任上海博之达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1999年10月至2003年3月，任湖北人福葛店制药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03年4月至2005年7月，长沙科佳研究所工作；2005年8月至2012年11月，任邵阳科瑞化学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新厂安装指导；2013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环保部经理、监事；2015年2月至今，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唐小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2月生，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职称。2004年7月至2005年7月，任邵阳甯体化学有限公司生产技术员；2005年8月至2011年12月，任邵阳科瑞化学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1月，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生产部经理。

###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5名，基本情况如下：

甘红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化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发生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左前进，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谢来宾，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吴来喜，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龙能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2月生，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2002年7月至2007年12月，历任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QA、质管部副经理；2008年1月至2011年11月，任浙江伊科拜克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质管部经理；2011年11月至2015年1月，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质管部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量总监。

##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11,680,610.93	88,882,302.56
净利润（元）	1,826,755.06	495,089.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26,755.06	495,089.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530,565.06	-426,267.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530,565.06	-426,267.39
毛利率	17.59%	16.42%
净资产收益率	34.59%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98%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86	10.19
存货周转率（次）	1.78	1.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415,532.35	-2,780,956.1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7	-0.28
	<b>2014 年 12 月 31 日</b>	<b>2013 年 12 月 31 日</b>
总资产（元）	108,142,015.30	104,449,282.87
股东权益合计（元）	52,027,924.80	201,169.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52,027,924.80	201,169.74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4	0.0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4	0.02
资产负债率	51.89%	99.81%
流动比率（倍）	1.41	0.68
速动比率（倍）	0.45	0.19

表中财务指标引用公式：

1、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3、基本每股收益=当期净利润/期末股本；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 7、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权益/期末股本；
- 8、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期末股本；
- 9、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10、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 11、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资产是指流动资产扣除存货之后的余额。

## 六、定向发行情况

公司本次无定向发行。

## 七、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b>(一) 主办券商</b>	<b>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b>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住所:	广州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
电话:	020-87555888
传真:	020-87557566
项目负责人:	胡寿茂
项目经办人:	常建平、况秋平、窦静、朱运迎
<b>(二) 律师事务所</b>	<b>湖南湘军律师事务所</b>
负责人:	陈岳
住所:	长沙市五一大道 98 号省商务厅二号楼 18、19 楼
电话:	0731-82243812
传真:	0731-82243855
经办律师:	孙卫、祝梦君
<b>(三) 会计师事务所</b>	<b>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b>
负责人:	黄锦辉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电话:	010-85886680
传真:	010-85886690
经办注册会计师:	赵德军 欧阳玲芝
<b>(四) 资产评估机构</b>	<b>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b>
法定代表人:	孙建明
住所:	北京市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23 楼
电话:	010-68081474
传真:	010-68081109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谢维星、李灿明
<b>(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b>	<b>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b>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b>（六）证券交易场所</b>	<b>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b>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公司的业务和主要产品情况

####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依托公司核心技术、研发团队以及完善的生产流程，公司不断提升产品质量，主要产品技术和质量得到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

####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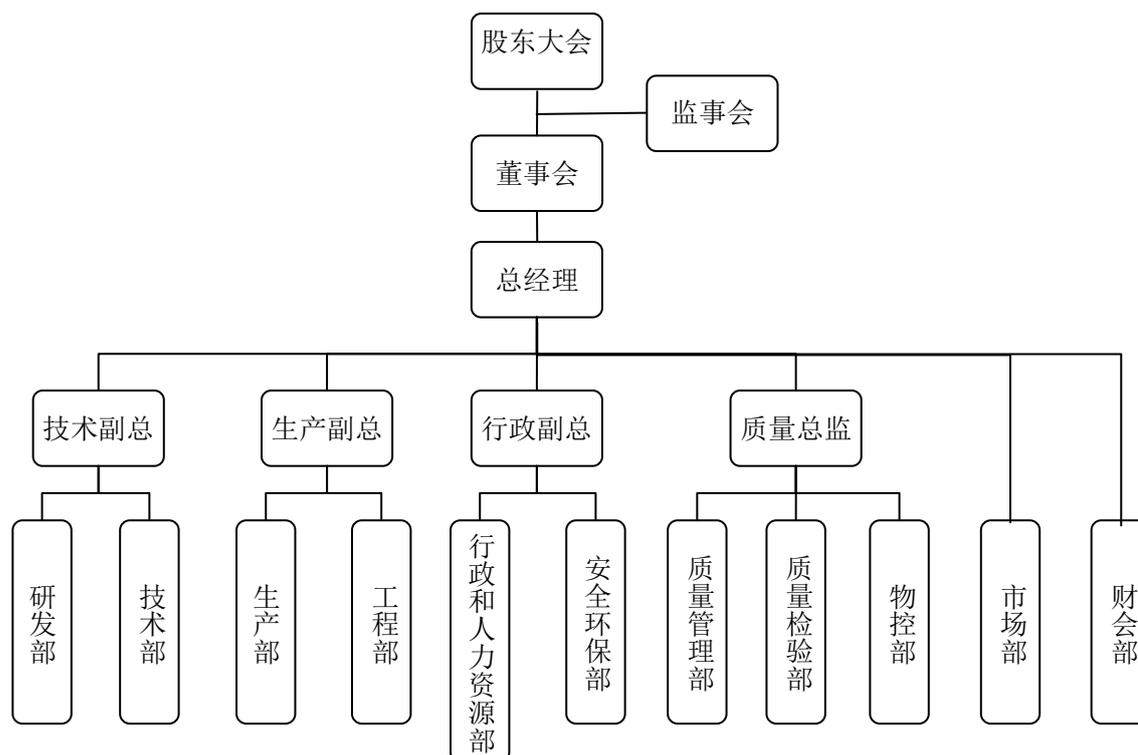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目前研发完成并实现销售的产品超过30种，报告期内主要销售的产品为非那甾胺中间体、氢化可的松中间体。

公司主要产品及功能应用见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化学名称	按最终功能分类
1	非那甾胺 中间体	二氢波斯卡（F9）	用于合成治疗男性脱发 和前列腺增大药物。
		甲基-4-氮杂-5a-雄甾-3-酮-17b-羧酸甲酯 （M3）	
		3-酮-4-氮杂-5a-雄烷-17b-羧酸（M3 酸）	
		1-雄烯-3-酮-4-杂氮-17b-羧酸（M4 酸）	
2	氢化可的 松中间体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用于合成安宫黄体酮、 甲地孕酮等甾体孕激素 药物。
		孕甾-4-烯-17 $\alpha$ ,21-二醇-3,20-二酮-21-醋酸 酯（RSA）	
		氢化可的松酯化物	用于合成氢化可的松等 皮质激素药物有抗炎作 用，也具有免疫抑制作 用、抗毒作用。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按相关规定定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董事会主要负责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等重要事项。

公司按照业务性质分为技术管理系统、生产管理系统、质量管理系统、行政管理系统等四大业务管理系统。

技术管理系统包括技术部和研发部，由技术副总经理负责管理，主要负责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工艺流程的改进、科技项目申报、在研项目的日常检验及配套质量研究等工作。

生产管理系统包括生产部和工程部，由生产副总经理全面负责生产管理。其中，生产部负责公司生产计划、调度、控制、生产设备设施管理等生产协调管理工作，确保公司正常稳定的生产。工程部负责新建工程项目管理，计量校验，公共服务厂房设备设施管理，基建工程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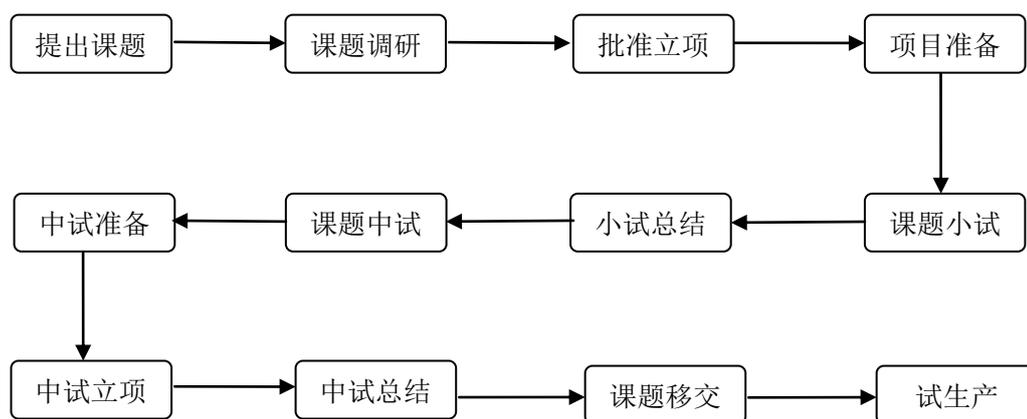
质量管理系统包括质管部、质检部、物控部，目前质量总监负责质量管理工作。其中质管部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相关的产品放行审核、偏差审核、变更审核、供应商审核、客服等工作；质检部负责原辅料、中间体、成品及包装材料的理化检验、仪器检验、微生物检验及相关质量研究工作；物控部负责物料调度、控制，使物料与生产管理顺畅，以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综合成本。

行政管理部系统包括人力资源与行政部、安全环保部门，由行政副总经理负责管理。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的行政后勤、公共关系以及人员招聘、培训、薪酬、绩效考核等工作；安全环保部门负责公司环保、安全等方面工作。

财务部与市场部由总经理直接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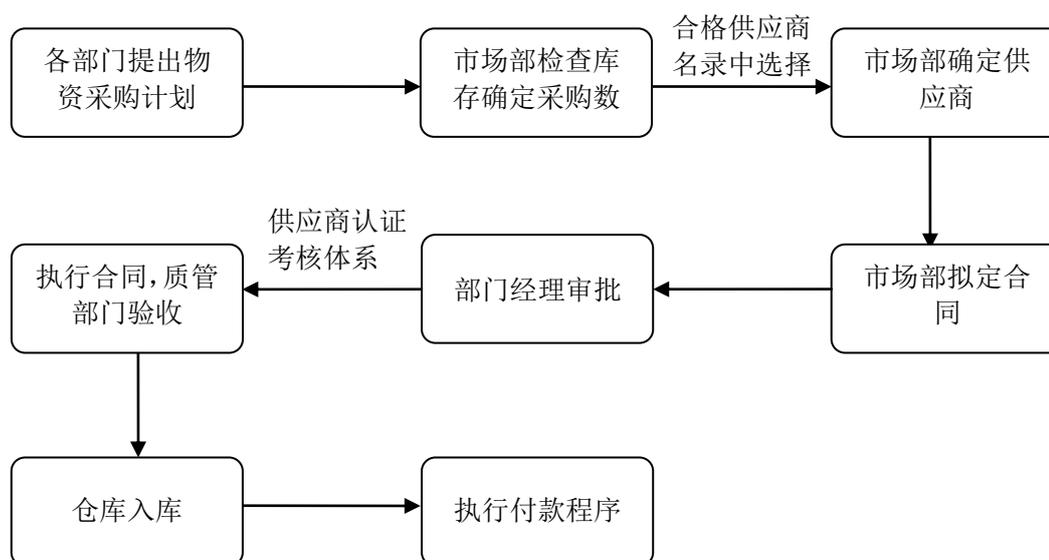
##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 1、研发流程：



作为一家高科技民营企业，核心产品与新产品研发是公司赖以生存与发展的生命线，公司管理层非常重视新产品研发与已开发核心产品的技术改进，专门成立了技术副总经理牵头的研发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新产品开发工作。公司一般根据销售部门提供的市场信息，由总经理或总经理办公会议提出研发课题，技术副总经理组织技术人员进行文献资料查阅与整合，讨论确定合成工艺路线，确定项目负责人，明确目标任务、工作计划等；研发人员按计划小试，小试成功后由项目组计算产品生产原料成本，提出需进一步完善的问题及拟解决方案，并由技术副总经理组织生产、质量、技术、安全等部门进行小试评审并由其他技术人员小试验证后，按计划中试。中试完成后，由技术副总经理组织生产、质量、技术、安全等部门进行项目中试评审，评审通过后，项目负责人提出试生产申请，由总经理或总经理办公会批准试生产，项目研发人员指导生产人员完成试生产，待连续试生产五批，达到质量管理目标后，视为生产稳定、一个新项目开发流程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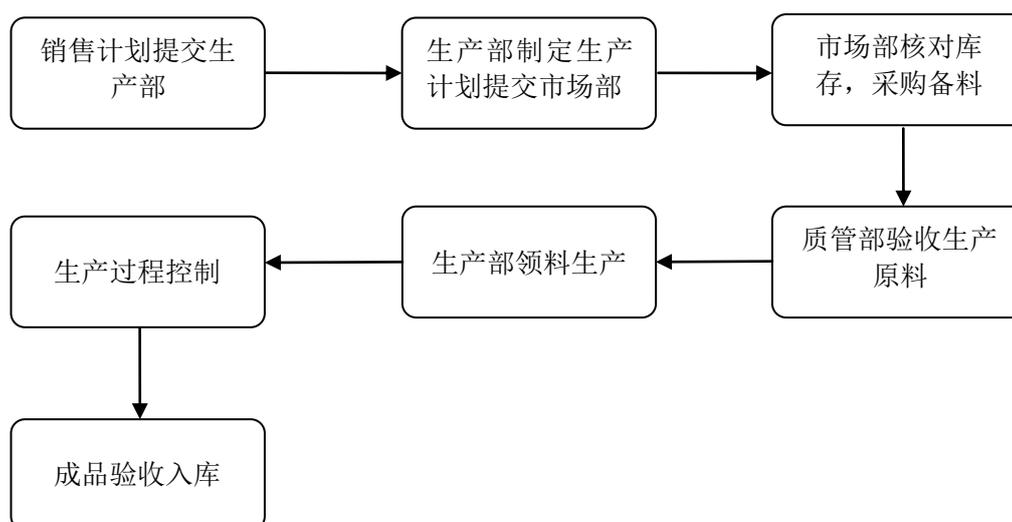
## 2、采购流程



各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研发需要等提出采购需求,经市场部审核采购计划后,确定购买数量品种,并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确定供应商,(首次合作的供应商,公司会在货物验收入库后,根据供货情况,将供货厂家加入供应商名录进行考核),编制采购合同,经部门经理审批后执行采购合同;到货时,质管部对供货商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入库,市场部根据入库及检验合格单办理支付程序。

## 3、主要产品生产流程及生产工艺流程:

### (1) 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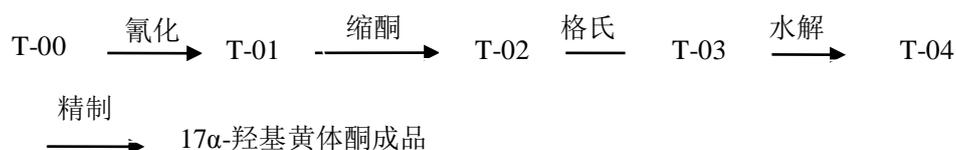


根据销售人员与客户签订的合同,生产部按照客户订单确定的产品规格、供

货时间、质量和数量制定生产计划,并向市场部提交采购计划;市场部核对库存、采购备料,在所有原料都验收合格后,生产部领料生产;生产部在生产过程中进行调度、管理和控制,负责及时处理生产过程中的问题,协调和督促生产计划的完成,并对生产工艺流程,质量控制等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生产完成后,成品经质检部检测合格入库。

(2) 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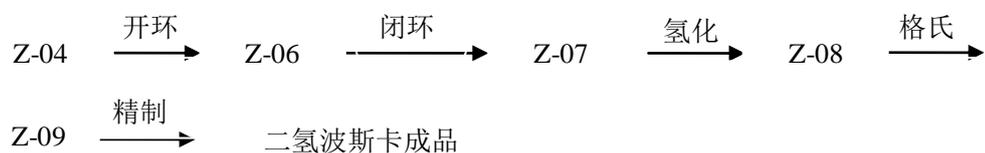
①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②RSA



③二氢波斯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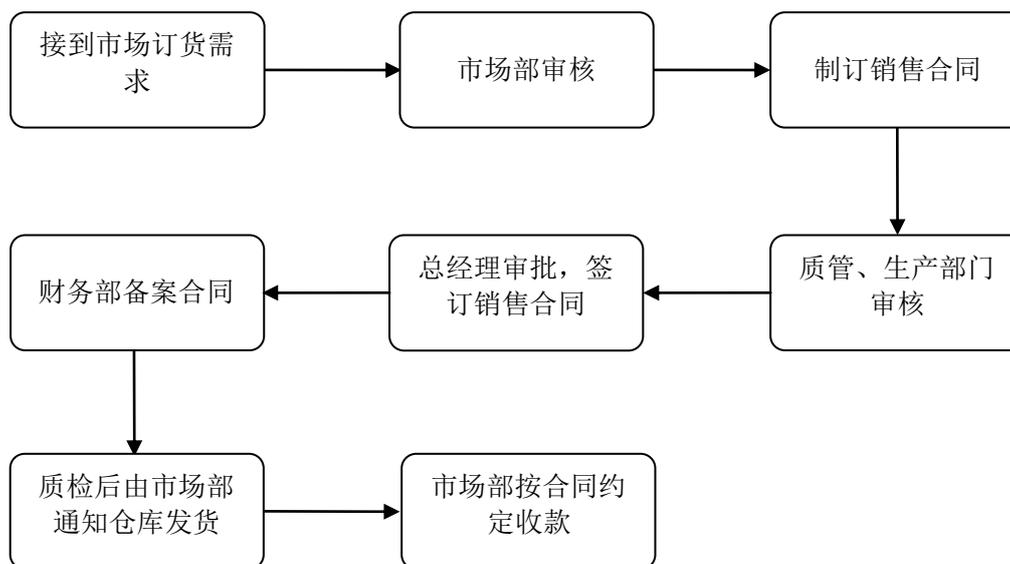


④M3酸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为17 $\alpha$ -羟基黄体酮、二氢波斯卡(F9)等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其生产过程均为连续性的化学反应过程,每种产品的工艺流程均不一致,主要工艺环节包括氰化、缩酮、开环、闭环、格氏、水解、精制等过程。

#### 4、销售流程：



公司通过各种产品展销会等途径了解市场需求，获得客户订单。客户订单经市场部审核产品名称、规格和数量，交货付款时间等信息后制订销售合同，然后将销售合同报送质管部门、生产部等部门评审，最后由公司总经理审批确认签订销售合同，财务部进行合同备案后将销售合同及时移交至生产部，生产部编制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公司产品结束生产流程，质检合格后，市场部按合同约定，通知仓库发货，按合同约定时间、方式，联络客户收取货款。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 （一）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1、公司核心技术的特点及技术含量

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产品有两个重要特点：一是品种多，同一种中间体产品经不同的工艺流程可延伸出几种甚至几十种不同用途的衍生品，生产工艺复杂多变，技术较为复杂。例如，公司几种产品的中间体均为同一中间体，但经调整生产工艺，可得到不同的最终产品，应用的药品治疗领域也各不相同。各种产品均需要经过实验室开发、小试、中试再到规模化生产，还需要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标准变化及时更新或改进，对产品质量稳定性要求高，要求企业在生产的过程中不断积累改进生产工艺经验。二是结构复杂，目前利用全化学合成的方法比较困难，通常以具有甾体母核结构的天然产物为原料，采用“化学合成加生物发

醇”的半化学合成方法制取，化学反应过程多，生产技术比较复杂。目前，很多单独的化学合成技术和生物技术已成为公开信息，对生产厂家来说，掌握这些基本技术是进行生产的基础，只有通过大量的生产经验积累和自主研究，对各项技术进行改进和组合，形成稳定、优良的生产工艺，才能成为核心技术。公司作为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的专业生产厂家，多年来深耕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行业，通过对现有产品合成工艺路线创新，对合成工艺过程中的每步反应原理与反应参数的研究，掌握和创新了生产过程控制参数及生产合成制备方法，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工艺数据，形成了公司的核心技术。公司在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领域的核心生产技术，已申报并取得三项发明专利，另有多项技术的发明专利正在申报和实审过程中。

公司核心产品是非那甾胺中间体和氢化可的松中间体，公司非那甾胺中间体产品具备核心生产工艺，是国内少数能提供高纯度非那甾胺中间体的厂家之一；公司2013年新研发的一种氢化可的松中间体，关键生产工艺技术已申请国家发明专利，2014年已投产，2015年预计可实现销售3000万元。

## 2、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涉及的核心技术来源

公司目前生产的产品运用的核心技术均系公司自主研发取得。2012年公司为了加强研发能力、拓展研发思路，与邵阳学院进行了产学研合作，对技术使用权、专利申请权等进行了明确的约定，目前有部分新产品、新技术储备系合作研发的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近两年在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研发费用	4,901,004.93	2,140,530.81
营业收入	111,680,610.93	88,882,302.56
占比	4.39%	2.41%

公司逐年在加大研发费用的投入，且重视将科技成果转化为生产技术。2014年度研发费用包括了17 $\alpha$ -羟基黄体酮工艺改进项目、氢化可的松中间体合成及工艺改进等。这几项研发的成果在2014年都逐步应用到了实际生产中，从2014年底开始到2015年公司主要的新产品是新工艺合成的氢化可的松中间体。

## （二）主要无形资产

###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如下：

使用权人	证书编号	坐落	取得方式	用途	使用权面积 (m <sup>2</sup> )	使用期限	他项权利
公司	新国用 (2012)第 000289号	酿溪镇大坪 财兴路旁	出让	工业用地	42000	2012.3.15— 2061.2.24	抵押

### 2、专利权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专利权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保护期限
1	A-失碳-3, 5-开裂-雄甾-5-酮-3, 17 $\beta$ -二酸的合成方法	发明	ZL201110098065.0	科瑞生物	2013.7.10	2011.4.19— 2031.4.18
2	合成王浆酸的中间体 8-羟基辛醛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1010510717.2	科瑞生物	2013.9.4	2010.10.18 — 2030.10.17
3	3-羰基-4-氮杂-5 $\alpha$ -雄甾-17 $\beta$ -羧酸甲酯的合成方法	发明	ZL201110098558.4	科瑞生物	2013.2.13	2011.4.19— 2031.4.18

(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申请中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备注
1	DHEA 中间体 3 $\beta$ -乙酰氧基-雄甾-3,5-二烯-17-酮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3106 97287.3	科瑞生物	2013.12. 18	进入实 审
2	一种 3-羰基-4-氮杂-5-雄烯-17 $\beta$ 衍生物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4103 92187.4	科瑞生物	2014.8.1 1	等待实 审提案
3	一种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4103 84023.7	科瑞生物	2014.8.6	等待实 审提案
4	一种雄甾-17 $\beta$ -羧酸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4105 15694.2	科瑞生物	2014.9.3 0	已受理
5	黄体酮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4105 31089.4	科瑞生物	2014.10. 10	已受理
6	一种 3-羰基-4-氮杂雄甾-17 $\beta$ 羧酸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4105 39288.X	科瑞生物	2014.10. 14	已受理
7	3-羟基-5-雄烯-17 $\beta$ 羧酸甲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4105 41550.4	科瑞生物	2014.10. 14	已受理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备注
8	一种 A-失碳-3, 5-开裂-雄甾-5-酮-3, 17-二酸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410541864.4	科瑞生物	2014.10.14	已受理
9	一种雄甾-17 $\beta$ -N-(2,5-双(三氟甲基))苯酰胺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410577374.X	科瑞生物	2014.10.24	已受理
10	一种合成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的新方法	发明	201410577370.1	科瑞生物	2014.10.24	已受理
11	氢化反应的母液回收料制备 3-羰基-4-氮杂-5-雄烯-17 $\beta$ 羧酸衍生物的方法	发明	201410587468.5	科瑞生物	2014.10.28	已受理
12	一种合成 3-羰基-4-雄烯-17 $\beta$ 羧酸的方法	发明	201410592089.5	科瑞生物	2014.10.28	已受理
13	一种合成 3-羰基-4-杂氮雄甾-17 $\beta$ 衍生物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410587213.9	科瑞生物	2014.10.28	已受理

### (三) 公司拥有的资质情况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单位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343000010	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	2013.9.2-2016.9.1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3Q213090R0R0M/43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3.12.10-2016.12.9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送注册登记证书	4305963498	中华人民共和国韶山海关	2013.12.12—2016.12.12
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106438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2013.12.9—
5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湘邵安经(乙)字[2012]057	湖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2.8.22—2015.8.21
6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湘环(新许)字第(2015—029)号	新邵县环境保护局	2015.5.6—2016.5.6

### (四) 特许经营权

#### 1、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 2、中国出口药品的目录管理制度

中国对部分出口药品和医疗器械生产实施目录管理，即生产《出口药品和医

疗器械监管品种目录》内出口药品的企业，应当依照药品生产监督管理有关规定申请并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依照药品注册管理有关规定申请并取得药品批准文号，依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有关规定申请并取得《药品GMP证书》，出口前应按规定申请《药品销售证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生产、销售少量原料药的情况，公司生产的原料药全部直接或间接出口销售至境外。公司出口的原料药品种均不在《出口药品和医疗器械监管品种目录》之内，因此，公司在中国生产的原料药不需要取得中国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注册批件》和《药品GMP证书》等药品相关行政许可证件。

## （五）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及固定资产

### 1、报告期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房屋建筑物	14,051,976.8	13,356,696.70	95.05%
2	机器设备	13,451,613.05	10,808,736.57	80.35%
3	电子设备	441,212.42	159,075.92	36.05%
4	运输工具	2,737,152.31	640,810.26	23.41%

### 2、房产

序号	证书编号	坐落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用途	登记时间	他项权利
1	新房权证酿字第026723号	酿溪镇大坪财兴路旁	368	锅炉、车间	2012.5.28	抵押
2	新房权证酿字第026725号	酿溪镇大坪财兴路旁	2949.77	生产车间	2012.5.28	抵押
3	新房权证酿字第026724号	酿溪镇大坪财兴路旁	35.5	传达室	2012.5.28	抵押
4	新房权证酿字第026727号	酿溪镇大坪财兴路旁	689.69	仓库	2012.5.28	抵押
5	新房权证酿字第026732号	酿溪镇大坪财兴路旁	1777.98	工程车间	2012.5.30	抵押

### 3、主要机器设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原值超过10万元的机器设备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资产名称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污水处理系统	1	1,829,291.72	1,467,244.40	80.21%
2	离心机(有基础)	17	680,529.94	546,031.02	80.24%
3	搪瓷反应釜	5	433,630.61	348,877.01	80.45%
4	自动型氨低温盐水机组	1	430,323.12	345,155.12	80.21%
5	精馏设备	1	416,323.92	413,028.02	99.21%
6	(微)粉碎机	1	285,922.47	229,333.72	80.21%
7	锅炉	1	283,968.64	227,766.39	80.21%
8	不锈钢推进反应釜	1	273,507.89	219,427.91	80.23%
9	不锈钢推进反应釜	2	264,862.05	212,545.09	80.25%
10	搪玻璃反应釜	3	263,048.70	210,986.95	80.21%
11	锅炉辅机	1	241,267.50	193,516.75	80.21%
12	搪瓷反应釜	3	233,707.58	187,452.83	80.21%
13	不锈钢推进反应釜	1	232,916.43	186,870.20	80.23%
14	搪玻璃反应釜	3	206,681.09	165,775.34	80.21%
15	不锈钢推进反应釜	2	206,299.68	165,573.22	80.26%
16	微粉真空设备	1	197,422.65	158,349.40	80.21%
17	搪瓷反应釜	3	191,840.38	153,871.88	80.21%
18	不锈钢反应釜	1	183,005.26	146,837.28	80.24%
19	自吸式搅拌机	1	174,276.54	139,784.29	80.21%
20	搪玻璃反应釜	3	164,201.17	131,702.92	80.21%
21	搪玻璃反应釜	3	159,299.66	127,771.66	80.21%
22	搪玻璃反应釜	2	155,759.67	124,932.17	80.21%
23	不锈钢推进反应釜	1	147,070.25	118,014.52	80.24%
24	不锈钢釜	1	138,876.63	111,390.63	80.21%
25	发电机组	1	132,068.95	105,930.20	80.21%
26	搪玻璃反应釜	3	128,665.11	103,200.11	80.21%
27	蝶式分离机	1	128,205.13	96,648.23	75.39%
28	纯水设备	1	120,945.21	97,008.21	80.21%
29	低压电控柜	16	120,904.37	96,975.37	80.21%
30	变频供水设备	1	113,252.52	90,838.02	80.21%
31	玻璃冷凝器	70	106,056.83	85,066.33	80.21%
32	空压机	1	104,838.25	84,089.00	80.21%
33	搪瓷反应釜	1	104,157.48	83,542.98	80.21%
34	四口陶瓷坛	33	102,281.53	82,038.28	80.21%

35	螺板换热器	5	102,115.16	81,904.91	80.21%
36	微波设备	1	102,115.16	81,904.91	80.21%
37	麻石脱硫除尘器	1	100,528.92	80,632.67	80.21%

公司生产设备成新率较高，大多数为公司2011、2012年购进。

## （六）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总体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用工人数合计101名，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 （1）按岗位划分

专业岗位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	20	19.80%
生产人员	65	64.36%
技术人员	9	8.91%
销售人员	7	6.93%
<b>合计</b>	<b>101</b>	<b>100%</b>

#### （2）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20-30岁	11	10.89%
30-40岁	23	22.77%
40-50岁	50	49.50%
50-60岁	17	16.84%
<b>合计</b>	<b>101</b>	<b>100%</b>

#### （3）按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硕士及以上	2	1.98%
本科	11	10.89%
大专	19	18.81%
中专及高中	36	35.64%
高中以下	33	32.68%
<b>合计</b>	<b>101</b>	<b>100%</b>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左前进先生，简历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

(2) 胡爱国先生，简历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

(3) 谢来宾先生，简历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

(4) 龙能吟先生，简历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5) 唐小海先生，简历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二)公司监事”。

## 四、业务情况

### (一) 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公司主营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的销售。

####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4,448,431.15	81,750,487.48
营业收入	111,680,610.93	88,882,302.56
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84.57%	91.98%

####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产品销售收入	产品销售收入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19,248,931.64	17,580,836.11
非那甾胺中间体	49,046,679.02	23,643,304.60
RSA	8,722,230.77	11,268,376.06
其他产品	17,430,589.72	29,257,970.71
合计	<b>94,448,431.15</b>	<b>81,750,487.48</b>

上述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其他产品为其他医药中间体及少量原料药，其他医药中间体系公司在产品结构调整的过程中，各类小规模生产销售的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医药中间体，少量产品为原料药，且公司生产的原料药全部直接或间接出口销售至境外。2013年、2014年，原料药销售收入分

别为4,493,991.73元、5,728,587.99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06%、5.13%,占比较低。

## (二) 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占比	2013 年度	占比
直接材料	79,563,932.29	90.41%	102,075,307.61	93.00%
直接人工	3,741,480.68	4.25%	3,236,903.62	2.95%
制造费用	4,696,280.25	5.34%	4,448,921.03	4.05%
合计	88,001,693.22	100.00%	109,761,132.26	100.00%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产品一般需要多步生产,生产周期较长。由上表可以看到,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为直接材料费用。直接材料包括主原料和其他辅料,2013年、2014年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93.00%、90.41%。2014年直接材料投入相对2013年减少约2200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产品需要多步生产,17 $\alpha$ -羟基黄体酮和RSA产品是2013年新产品,从原材料开始投料生产,期末半成品较多,2014年领用部分2013年生产的半成品继续生产,投入直接材料相对上年减少。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成本构成比重变化不大。

公司以销定产,每月按生产批次核算产品成本。材料成本结转按加权平均法,人工和制造费用按工时在各产品间分配。半成品和产成品的成本根据本步骤的投料成本、本步骤分摊的人工费用及制造费用加总得出,单位成本根据总成本除以产出产量得到,结转销售收入时同时结转对应的销售成本。

## (三) 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情况

###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营业务为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面向的终端客户主要为国内外大型医药企业,目前已通过国内外多家知名医药企业的质量审计,成为他们的合格供应商,国外的有:印度Hetero、MSN,意大利Chemo等公司,国内有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河南利华制药有限公司、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等;形成了稳定的销售渠道。

## 2、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7.41%和60.79%。

2013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3年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9,137,042.74	32.78%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13,057,350.45	14.69%
湖南成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409,605.77	8.34%
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	5,617,350.43	6.32%
湖北芳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691,777.77	5.28%
<b>合计</b>	<b>59,913,127.16</b>	<b>67.41%</b>

注：报告期内，湖南诺凯、湖南成大为公司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部分。

2014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4年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19,541,025.61	17.50%
杭州普雷化工有限公司	16,416,923.11	14.70%
河南利华制药有限公司	13,623,931.61	12.20%
西安凯立化工有限公司	11,761,756.43	10.53%
天津天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542,196.58	5.86%
<b>合计</b>	<b>67,885,833.34</b>	<b>60.79%</b>

报告期内，公司2013年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有超过20%的情况，公司2014年扩大了非那啉胺中间体的销售，2014年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均不超过20%，公司客户随着生产工艺的提升、产品品种的增加在持续新增，产品不存在重大客户依赖情况。

### （四）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5.63%和74.63%。

2013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2013年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额比例
湖南诺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4,982,905.98	28.05%
湖北芳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2,871,247.86	14.45%
宜城共同药业有限公司	8,658,119.66	9.72%
湖南成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046,956.92	6.79%
运城市绛县开发区天龙农科贸易公司	5,894,905.98	6.62%
<b>合计</b>	<b>58,454,136.40</b>	<b>65.63%</b>

注：报告期内，湖南诺凯、湖南成大为公司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部分。

2014年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2014年采购金额	占总采购额比例
运城市绛县开发区天龙农科贸有限公司	26,999,145.30	28.84%
杭州郎润医药有限公司	18,162,393.16	19.40%
西安凯立化工有限公司	11,508,370.60	12.29%
广东本科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9,038,461.54	9.66%
邵阳市大紫阳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4,157,461.52	4.44%
<b>合计</b>	<b>69,865,832.12</b>	<b>74.63%</b>

由于公司生产品种的调整，为保证公司货源的质量稳定，公司与供应商开展了较为密切的合作，通过对供应商的考察，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录。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有超过年度采购金额20%的情况，但公司采购原料的行业是充分竞争的行业，因此，不存在重大供应商依赖情况。

## （五）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重大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

（1）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未完成的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购货方	销售产品名称	合同金额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湖南新合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氢化可的松酯化物	1,751.25	2014/12/26	待履行
2	湖南新合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氢化可的松酯化物	875.62	2014/12/26	待履行
3	河南利华制药有限公司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615	2014/8/15	正在履行
4	杭州普雷化工有限公司	F9 酸	573.58	2014/9/30	正在履行

5	湖南新合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氢化可的松酯化物	350.25	2014/11/14	正在履行
6	河南利华制药有限公司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244	2014/10/22	正在履行
7	丽江映华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RSA	143	2014/12/11	正在履行
8	丽江映华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RSA	130	2014/11/25	正在履行
9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RSA	112	2014/11/25	正在履行
10	天津天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格式孕酮醋酸酯	55.6	2014/10/29	正在履行
11	广东本科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39.68	2014/10/17	正在履行

(2) 公司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的200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购货方	销售产品名称	合同金额	签署日期	备注
1	中国国际医药卫生公司	二氢波斯卡	603	2014/11/12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2	杭州普雷化工有限公司	F9 酸	410.55	2014/8/15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3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二氢波斯卡	1,180	2014/7/2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4	河南利华制药有限公司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254	2014/6/5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5	河南利华制药有限公司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256	2014/5/14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6	杭州普雷化工有限公司	F9 酸	348	2014/4/10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7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二氢波斯卡	295	2014/4/4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8	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	F9 酸	282.5	2014/3/6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9	宣城市共同药业有限公司	酸性消除物	225	2014/2/21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10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210	2014/1/10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11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二氢波斯卡	434	2014/1/2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12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F9	310	2013/12/24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13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	RSA	2,400	2013/7/17	经双方协商,

	公司				实际履行 937.4 万元。
14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F9	472.5	2013/5/27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15	湖南成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氢可氰化物	805.76	2013/5/8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16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F9	468.88	2013/5/3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17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380	2013/5/3	经双方协商，实际履行 470.25 万元
18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RSA	800	2013/5/2	经双方协商，实际履行 205 万元
19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酸性脱羧物	250	2013/4/2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20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390	2013/3/25	经双方协商，实际履行 287.25 万元
21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酸性脱羧物	250	2013/1/22	经双方协商，实际履行 347. 5 万元
22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200	2013/1/10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23	湖南玉新药业有限公司	F4	216.28	2013/1/9	已按合同履行完毕

## 2、重大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

(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产品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杭州郎润医药有限公司	11-羟基孕酮精品	1,250	2014/11/24	正在履行
2	杭州郎润医药有限公司	11-羟基孕酮精品	625	2014/10/21	正在履行
3	运城市绛县开发区天龙农科贸有限公司	F4	505.4	2014/12/19	正在履行
4	运城市绛县开发区天龙农科贸有限公司	F4	410.7	2014/10/20	正在履行
5	运城市绛县开发区天龙农科贸有限公司	F4	262.8	2014/9/6	正在履行

(2) 公司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的200万元以上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产品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1	杭州郎润医药有限公司	11-羟基孕酮精品	250	2014/11/14
2	广东本科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AD	205.5	2014/7/11
3	运城市绛县开发区天龙农科贸有限公司	F4	535	2014/4/19
4	湖南新合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酸性消除物	215	2014/2/24
5	运城市绛县开发区天龙农科贸有限公司	F4	563.2	2013/11/14
6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4AD	425	2013/10/14
7	广东本科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AD	450	2013/8/6
8	湖北芳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双烯	477	2013/6/20
9	湖北民生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双烯	246	2013/5/8
10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4AD	206	2013/4/19
11	宜城市共同药业有限公司	17 $\alpha$ -羟基双烯酯	303	2013/4/11
12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开环物	400	2013/2/2

### 3、银行借款合同：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银行借款合同如下：

合同编号	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担保方式
19060210-2014 (红旗)字 0010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红旗路支行	240 万元	2014-5-22 至 2015-5-21	8.078%	邵阳市长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和工业用地抵押担保,科瑞股东及配偶连带责任担保
19060210-2014 (红旗)字 0023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红旗路支行	990 万元	2014-6-25 至 2015-6-24	8.064%	公司厂房和工业用地抵押担保
1906000002-2014 (红旗)字 0040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红旗路支行	400 万元	2014-9-24 至 2015-9-23	8.064%	公司厂房和工业用地抵押担保

## 五、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面向的终端客户主要为国内外大型医药企业，目前已通过国内外多家知名医药企业的质量审计，

成为他们的合格供应商，国外的有：印度的Hetero、MSN，意大利Chemo等十多家，国内有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河南利华制药有限公司、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等；形成了稳定的销售渠道。

### （一）研发模式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采取自主研发为主，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合作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主要专注于市场比较成熟且销售量较大的传统产品，用全新的工艺路线取代传统工艺，大幅降低成本，提高质量，迅速占领市场，形成核心竞争力。其次，根据客户提供的信息，主要是国外客户的要求进行定制研发的比较新的产品，这类产品利润空间较大，市场竞争力较强，一般为独家产品。另外，瞄准专利将要到期的产品提前开发，一旦专利到期迅速推向市场，形成首仿。

### （二）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为：市场部根据销售合同每月制定下月销售计划，生产部根据该计划确定耗料单，市场部根据耗料单并结合库存制定采购计划，经公司审批后进行采购。公司在采购原材料，必先通过各种渠道了解原材料价格信息，参加每年春秋两季的API中国原料药展览会和CPHI世界原料药展，充分利用这个时代获取信息的手段，在中国化工网等网站筛选厂家，比较价格，再电话咨询，优选原材料的价格及质量。再联系供应商，确定订单价格，负责到货后的验收入库，采购后的退换货等协调工作，以及供应商管理工作，协助质管部确定合格供应商的名录。采购量大的原料直接从厂家采购，辅料溶剂等小产品从贸易商处采购，所有供应商都需通过公司供应商认证。

### （三）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部根据市场部下达的生产指令，按照客户确定的产品规格、供货时间、产品质量和数量组织生产，市场部监控生产进度，QA、QC对质量进行管理和控制，确保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客户订单。同时，公司根据市场情况，保持合理数量的安全库存。

### （四）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按销售地区分为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两部分，产品在国内的销售以公司直销为主，产品在国外的销售以经销商出口为主，自营出口为辅。产品价格

自主定价，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理念，为客户提供性价比高的产品以及高质量的服务。

## （五）盈利模式

公司盈利主要是通过销售自主生产的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产品来实现。公司关注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市场的发展变化，不断进行研发积累，用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和独特工艺降低成本，或形成独家产品，实现公司盈利。

##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

### （一）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 1、行业分类

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大类，行业代码为C26；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专用化学产品制造（C266）。

公司所在的细分行业为精细化工行业下的医药中间体行业，属于精细化工的应用领域。公司的核心产品为非那甾胺中间体，氢化可的松中间体系列产品，这些产品均属于医药中间体范畴。

医药中间体是指用于药品合成工艺过程中的一些化工原料或化工产品，一般在化工厂生产。医药中间体行业是完全竞争性行业。国家发改委承担行业宏观管理职能。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承担，该协会主要负责产业与市场研究、对会员企业的公共服务、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和意见等。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相关产业政策：

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的相关规定，生产医药中间体产品不同于医药产品，不需要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也不需要取得GMP认证。公司的产品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等需要生产许可证或者特殊生产资质的产品，因此亦不需要质监局颁发的特许经营许可。但是，公司生产还是需要遵守环境保护法、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

行业主要政策规划和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1	2010年10月10日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指出要大力发展用于重大疾病防治的生物技术药物、新型疫苗和诊断试剂、化学药物、现代中药等创新药物大品种，提升生物医药产业水平。
2	2011年3月27日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指出将专用中间体作为鼓励类产业。
3	2012年1月19日	《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提出要提升生物医药产业水平，持续推动创新药物研发，如在恶性肿瘤、心脑血管疾病、神经退行性疾病、糖尿病等重大疾病领域。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技术精、质量高的医药中间体、辅料、包材等产品，提高为大企业配套的能力。
4	2013年6月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化工行业安全发展规划	国家安全监管局	安全生产规范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5	2011年12月15日	国家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	国务院	到2015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显著减少；城乡饮用水水源地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水质大幅提高；重金属污染得到有效控制，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等污染防治成效明显
6	2014年4月24日	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企业应当优先使用污染物排放量少的工艺、设备以及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和污染物无害化处理技术，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国家对严重污染环境的工艺、设备和产品实行淘汰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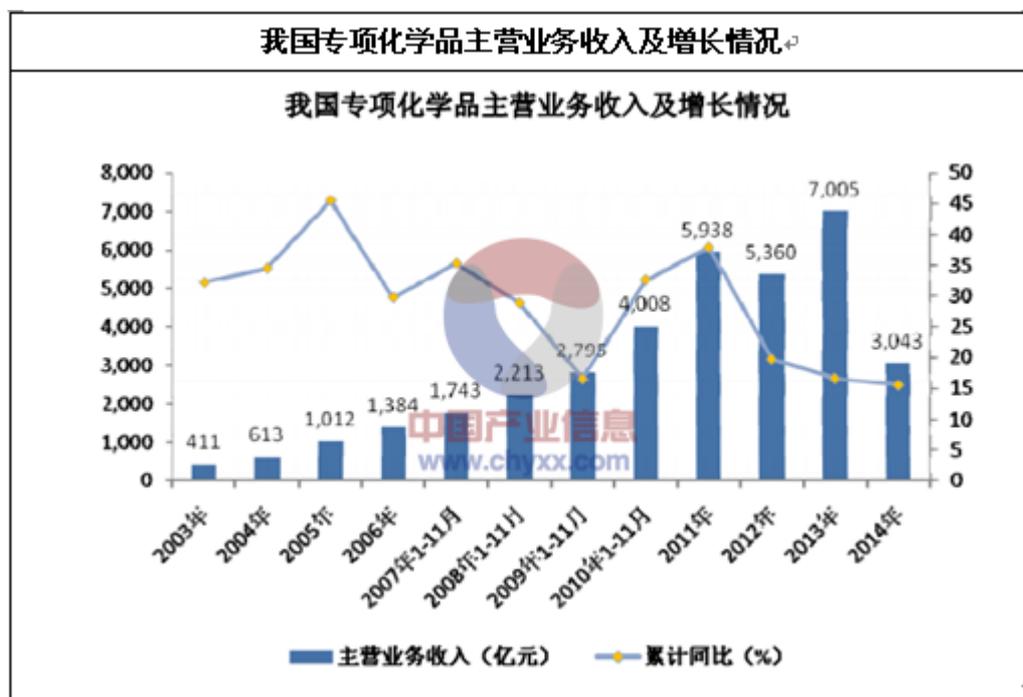
### 3、行业发展概况

#### （1）精细化工行业发展状况：

精细化工是生产精细化学品工业的简称，其基本特征是以普通的化学原料、用较复杂的技术和多步骤的制作工艺，生产出性能和质量要求较高的精细化学品。精细化学品的品种繁多，有无机化合物、有机化合物、聚合物以及它们的复合物。精细化工是世界各国发展化学工业的战略重点，也是一个国家综合技术水平的重要标志之一。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我国专项化学品生产行业规模以上企业主营

业务收入从 2003 年的 411.10 亿元猛增至 2013 年的 7,005.37 亿元，增加了 17 倍，行业规模一直保持快速增长。

截止2014年6月，我国专用化学品业务收入及增长情况如下图：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从化工产业整体结构来看，我国的精细化工率（精细化工占化学工业比重）并不高，“十一五”末为 45%，预计“十二五”达到 50%，与美国、西欧和日本等化学工业发达国家和地区精细化工率 60%–70% 相比，仍然存在较大差距，说明我国精细化工仍然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 （2）医药中间体行业发展状况：

医药中间体指在合成化学药线路中接近于最终产物或关键的中间产物，医药中间体达到一定的级别，即可用于药品的合成。医药中间体行业，是精细化工行业重要的应用领域，其发展水平是一个国家化工现代化水平的标志。医药中间体企业是指按照严格的质量标准用化学合成或生物合成方法为制药企业生产加工用于制造成品药品的中间体的精细化工企业。医药产品的合成依赖于高质量的医药中间体，医药中间体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的提高是促进医药制造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目前医药中间体行业已经发展到与制药企业更紧密的合作阶段，发展趋势是将产品链延长，增加产品的利润和提高销售的稳定性。主要合作模式是，由

生产医药中间体的厂家合成出高级中间体，并将产品出售给制药企业进行最后几步的合成加工后成为药品出售。医药中间体行业不具备药品的生产许可证，不可能与制药企业争夺市场，因此双方的合作有一定的互补性。

由于我国投资成本、原材料成本、人力成本和环保成本均具有显著的国际比较优势，这使得全球医药中间体行业生产向我国集中，目前我国医药、农药和染料中间体的合计年产值超过3000 亿元，我国医药中间体行业在 5年内维持至少 15% 的年均复合增速。

### (3) 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链及竞争格局

公司专注于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上游行业是基础化工原料行业，下游行业为医药制药行业。如下图所示，公司处在产业链上的医药中间体生产阶段。



经过30多年的发展，我国医药生产所需的化工原料和中间体基本能够配套，只有少部分需要进口，而且由于我国资源比较丰富，原材料价格较低，目前有许多中间体实现了大量出口。近年来，美国和欧洲的许多大制药公司从节省生产成本与环保要求的层面考虑，将其医药中间体的生产逐渐向发展中国家转移，或者多从发展中国家进口质量可靠的医药中间体。这都给我国的医药中间体生产企业带来了极好的商机。由于多年累积的技术优势和未来医药市场的巨大需求，我国医药中间体行业蕴蓄着巨大的发展潜力。但从行业产业链来看，医药中间体处于

产业链下端，利润低于大宗原料药。我国医药中间体行业自身也存在如产品附加值低、缺少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出口渠道建立不畅、信息支持不足、信息资源利用不充分等等方面的问题，再加上水电煤运输和化工原材料的涨价、环保成本的提高等外因，也加大了医药中间体行业的竞争。因此，我国医药中间体行业企业目前进行的是综合实力的竞争，是经营理念、技术力量、融资能力的竞争，属于行业整合，优胜劣汰的阶段。

#### 4、公司主要产品所处细分行业发展概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甾体药物最主要的为皮质激素类药物和性激素类药物，因此公司目前主要产品是非那甾胺中间体及氢化可的松中间体，主要用于性激素及皮质激素类药品的生产，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公司产品	产品类别
雄性激素类药物	二氢波斯卡（F9）	甾体激素中间体
	甲基-4-氮杂-5a-雄甾-3-酮-17b-羧酸甲酯（M3）	甾体激素中间体
	3-酮-4-氮杂-5a-雄烷-17b-羧酸（M3 酸）	甾体激素中间体
	1-雄烯-3-酮-4-杂氮-17b-羧酸（M4 酸）	甾体激素中间体
孕激素类药物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甾体激素中间体
	孕甾-4-烯-17 $\alpha$ ,21-二醇-3,20-二酮-21-醋酸酯	甾体激素中间体
皮质激素类药物	氢化可的松酯化物	甾体激素中间体

甾体药物对机体起着非常重要的调节作用，具有很强的抗感染、抗过敏、抗病毒和抗休克的药理作用，能改善蛋白质代谢、恢复和增强体力以及利尿降压，广泛用于治疗支气管哮喘、湿疹等皮肤病、前列腺炎等内分泌疾病，也可用于避孕、减轻女性更年期症状、手术麻醉等方面，目前，全世界生产的甾体药物品种已达300多种，其中最主要的为甾体激素药物。由于环保成本上升及我国具有原材料优势等多种因素，全球甾体药物生产出现了产业转移的趋势，我国已逐步成为世界甾体药物原料药生产中心。目前，我国甾体药物年产量占世界总产量的1/3左右，皮质激素原料药生产能力和实际产量均居世界第一位。皮质激素原料药与抗感染药、维生素和解热镇痛药已成为目前我国主要大宗原料药出口产品。

我国甾体药物（特别是原料药）行业目前已形成了若干家主导生产厂家占据主要市场份额的局面。这几大生产厂家分别是：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华联制药有限公司、河南利华制药有限公司和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由于这些厂家拥有规模和技术优势，新的厂家已很

难进入这一领域。

## （二）公司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医药中间体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是原料药生产行业，而原料药与制剂处于上下游产业链的关系，下游制剂药物的消费需求将直接影响原料药的需求，即化学制剂药物带动上游原料药的需求。因此医药中间体的行业的发展与市场规模与下游的医药行业密不可分。专业医药调研咨询机构IMSHealthIncorporated的数据显示2012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达到9590亿美元，预计2017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将达到12000亿美元，按此推算2012-2017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4.6%。

药品消费也与经济水平存在正相关的关系，经济增长后人们对生活质量期望值提高，一是对生病带来的不适的耐受程度降低，二是对治疗效果的要求提高，这都导致药物消费的增长。目前，美国等发达国家人均年药品消费约300美元，中等发达国家的人均年药品消费额也达40~50美元，而我国不到10美元，由此可以看出我国医药市场发展的潜力。兴业证券研究所的研究报告显示，截止2014年1-11月份，我国医药制造业整体的销售收入同比增长12.78%，利润总额同比增长12.02%，预计全年医药行业整体有望延续10%-15%左右的稳定增长。

根据中国化学制药工业协会《中国化学制药工业年度发展报告》的统计结果，2012年我国甾体激素类原料药总产量为516.53吨，其中皮质激素类原料药总产量为386.5吨，同比增长22.2%，最近三年平均增长率为15.05%。甾体激素类原料药出口量为287.89吨，其中皮质激素类原料药出口量为189.35吨，同比增长21.19%。据健康网跟踪显示：2013年甾体激素类原料药及中间体出口总量为1000吨，同比增加11.36%；出口总金额为8亿美元，同比增加20.24%。

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的速度在加快，老年药的需求也会快速增加。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显示，我国老年（60岁以上）人口1.76亿人，约占人口总数的13.26%，而目前老年人口的药品消费已占药品总消费额的50%以上。预计到2020年，60岁以上老年人口将达到2.1亿人，到21世纪四十年代，60岁以上老年人口将达到4.3亿，占总人口比重将达到30%。甾体药物适应症虽然覆盖各年龄层人群，但在老年人群中使用量更大。甾体药物治疗的疾病更多出现在老年人群，如呼吸系统疾病、前列腺肥大、更年期综合症等。因此，甾体类药物的需求也将

稳定增长。

由于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行业大多数公司为非公众公司，难以获得公开财务资料，因此选取我国主要两大甾体激素类医药行业上市公司2012、201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销售增长等数据，来比较行业的市场情况：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2012年主营业务收入	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2012年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3年主营业务毛利率
002332	仙琚制药	19.56 亿元	22.32 亿元	14.11%	39.37%	34.25%
600488	天药股份	16.12 亿元	14.17 亿元	-13.76%	18.61%	14.42%

注 1：数据来源于 2013 年上市公司年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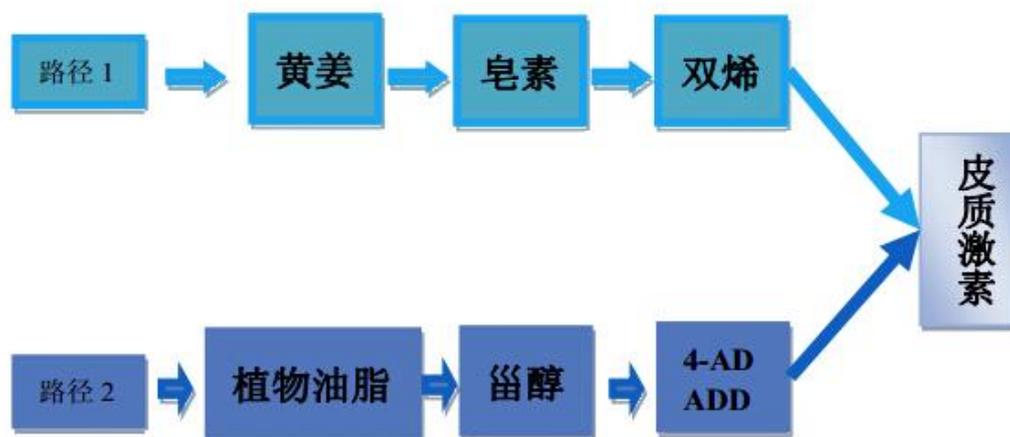
注 2：天药股份 2013 年销售收入减少是下游制剂厂家需要进行硬件和软件的改造，以通过新版 GMP 的认证，导致产品销售进度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根据上表对比数据看到，（天药股份特殊情况除外），仙琚制药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22.32亿元，2012年比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有14.11%的增长，这与甾体激素原料药行业总量的最近三年15.05%的平均增长率基本相符，因此，作为上游的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行业规模也将保持类似增速逐年增长。

###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甾体激素原料药是以资源为起始的产业链延伸，其中受到环保，资源的利用和政策门槛的影响，使市场对原料需求不断增加，原料和关键中间体价格多变起伏。甾体激素类药物的两大主要中间体为双烯和雄烯二酮。我国传统的甾体激素药物生产还主要以薯蓣皂素的化学降解得到基本中间体C21甾体的双烯技术为主。近年来，我国已经开始了微生物发酵植物甾醇生产雄烯二酮的先进生物制造工艺，国内企业陆续上马该项目，到目前产能2000多吨。合成皮质激素路径如下所示：



两条工艺各有优势，皂素工艺通过清洁生产来解决环保；而雄烯二酮原料来源广泛，且污染小。未来两条生产工艺的博弈将会对激素类药物产生巨大影响。目前行业生产企业在进一步提高中间体生产过程中植物甾醇生产工艺路线应用的比例，减少对皂素的依赖，从而降低原材料成本。但总体而言，若未来皂素、植物甾醇价格波动，仍将会引起产成品成本波动。

## 2、环保政策及其变化引起的风险：

医药中间体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废液及废渣，若处理不当易污染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后果。为控制原料药企业排放“三废”对环境造成的污染，国家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2014年修订了国家《环境保护法》。面对趋严的环保政策，国内各类医药中间体生产企业均加大了环保投入，并大力开展ISO14001认证，环保型生产工艺的升级改造也成为常态。最少的企业环保投入也在百万元以上，而部分规模较小的生产企业由于无法负担高昂的环保成本，已逐渐停止生产。由于行业竞争的剧烈，以及环保成本、人工成本的上升，整个医药中间体行业的毛利率也处于较低水平。

## 3、市场竞争风险：

由于医药中间体的生产利润高于化工产品，两者的生产过程又基本相同，于是便有越来越多的小型化工企业加入了生产医药中间体行列，导致行业内无序竞争日益激烈，致使新产品一般面市3至5年后，其利润率便大幅度下降，这迫使企业必须不断投入开发新产品或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才能保持较高的生产利润。同时，我国医药中间体产品出口也遭到了来自其他国家的压力，特别是印度。印度在医药产业上飞速崛起，如今与我国形成了竞争与共生的关系。目前，在我国医

药中间体主要的出口地区欧盟、北美、中东、东南亚等，来自印度的冲击不容忽视。

####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 **1、资金壁垒：**

医药中间体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由于需要在专业园区生产、需要满足环保要求、生产洁净度要求，新建厂房和设备，至少需要千万以上的启动资金。但医药中间体行业的市场竞争已经发展到非常激烈的程度，初期投入较大，产品毛利率较低，需要产能达到一定规模才能实现盈利。提高产能更需要资金支持，因此新企业难有从容发展的机会。

##### **2、技术壁垒：**

从公司所在的甾体激素药物中间体行业来看，行业的生产技术涉及化学合成和生物发酵技术，比一般化学药品生产仅采用化学合成的生产技术复杂，工艺开发时间长，技术起点高；而且甾体药物的市场生命周期长，例如，目前大量使用的泼尼松系列和地塞米松系列产品，临床使用的历史都超过了50年，与抗生素类药物不断升级换代的特点形成鲜明对比。这种产品特点使行业先进者领先一步积累的经验能持续发挥效用，其技术优势能随着经营时间变长被不断强化。而产品更新慢的特点也使得后进入者难以通过在新产品上取得突破而形成后发优势。

##### **3、环保壁垒：**

医药中间体行业“三废”排放较多，是国家重点环保监控对象，对环保的要求也较其他行业更为严格。随着我国产业结构的不断升级和可持续发展的理念逐渐深入，国家对环保的要求越来越高，化工企业的环境污染治理标准和规范不断提升。企业环保设施的设计、施工、投产使用必须做到“三同时”，生产工艺设计中预先进行合理的“三废”处理安排。国家对于医药中间体行业的高环保要求为行业的新近入者设置了准入壁垒。从发展趋势看，由于相关环保成本投入逐步加大，不具规模和技术优势的小型中间体生产企业将逐步被淘汰。

####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1）医药中间体生产向国内转移

全球医药产业向亚洲转移的趋势在加速。欧美发达国家迫于环保和成本压力，将位于产业链最低端的大宗原料药转移至中印等发展中国家生产，九十年代末期，特色原料药也开始向亚洲转移，印度领先于中国开始承接特色原料药的转移生产。目前这一趋势正在加速。未来原料药合同生产（CMO）将呈现适度增长的态势。据市场调研机构BusinessCommunicationsCompany（BCC）调研显示，2011年全球药品合同生产的收入总额达2180亿美元，2016年预计达到3016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0.6%。

## （2）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

我国在产业宏观政策指导方面历来重视包括医药中间体行业在内的精细化工的发展。根据《石油和化学工业“十二·五”发展指南》，期间我国将优先发展基础化工原料，积极发展精细化工，淘汰高污染化工企业，加快国内缺口较大、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基础有机化工原料和高端有机化工产品规模化发展。鼓励发展重要农药、染料、医药中间体。

## （3）医药中间体行业产业链完整

医药中间体需要大量基础化工产品的支撑。经过多年发展，我国化学工业已建立了较为完整的生产体系，原料品种齐全，一些重要原材料具备了较大的生产能力和产量基数，有十余种主要化工产品产量居世界前列。化学行业的产业链比较完整，使得我国化工产品生产成本较低，医药中间体可以得到国内充足及价格相对低廉的原料供给。同时，我国人力资源丰富，已经拥有了大量具备较强研发能力的科研人员和熟练操作经验的技术工人，医药中间体企业在某些领域工艺水平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而相对应的人力成本却较低，使得医药中间体企业具备了一定的比较优势。因此，医药中间体行业在国内的发展具备原料供给、生产能力、技术开发等原发性的竞争优势。

## 2、不利因素：

### （1）环保、人力等成本提高

医药中间体行业是环保治理的重点行业之一，“三废”处理、环境保护的压力不断加大。我国大部分化学原料药生产能耗较大、环境污染严重、附加值较低。随着我国环保意识的逐步增强和精细化工产品使用标准的法规日趋完善，医药中间体行业将面临较大的环保压力。如果国家提高环保标准，企业必将加大环保投

入，从而会提高企业的生产经营成本。而且，近年来原材料和水电费的价格不断上涨，人力成本不再低廉，生产成本的增加继续挤压了企业的利润空间。

## （2）企业自主创新投入较少

企业研发投入少、创新能力弱，一直是影响我国医药中间体行业快速发展的关键问题。大部分企业的研发投入比重较低，使一些关键医药中间体生产技术长期没有突破，制约了医药中间体行业向高技术、高附加值领域纵深发展；产品更新换代缓慢，无法及时满足市场需求。由此造成我国的医药中间体产品在国际医药中间体产业分工中处于低端领域，国内市场的高端领域主要被进口或合资产品占据。

##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生产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的专业厂家，2013年，2014年产品销售收入分别达到8888 万元和1.12亿元，销售收入逐年增长，公司产品质量过硬、性价比高，已成为河南利华制药有限公司、仙琚制药等甾体原料药行业龙头的合格供应商。公司始终将自主创新和技术研发放在发展的首位，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紧跟新技术、新工艺的发展态势，技术水平国内领先。

### 2、主要竞争对手：

#### （1）天津市津津药业有限公司

始建于1991年，是国内重要的甾体皮质激素、性激素原料药的制药生产企业，津津占地面积17.4万平方米，拥有5个生产车间，现有职工680余人，其中本科以上学历50人，为全厂职工人数的7.3%，大专以上文化160人，为全厂职工的25%，各类技术人员150人，管理人员60人。主要产品有：氢化可的松、醋酸氢化可的松、地塞米松、醋酸地塞米松、螺内酯等。其中氢化可的松、螺内酯的产、销量均居国内同行业的首位。同时，地塞米松系列产品作为新上项目，年产量在10吨以上，产品主要销往世界各地和国内。（资料来源：公司网站<http://www.jinjinpharm.com/cn/company.asp>）

#### （2）连云港恒飞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灌南县堆沟港镇化学工业园区，公司占地面积五万

三千多平方米，拥有建筑面积二万四千多平方米。拥有七个生产车间，15个反应体系，如氢化、氧化、溴化、酰胺化、格氏等。在ISO质量和环保的体系上将增加ISO18001的安全管理体系。同时继续执行GMP质量管理理念，力争在2015年取得非那甾胺的GMP证书。（资料来源：公司网站<http://lyghengfei.company.lookchem.cn/>）

### （3）浙江仙居君业药业有限公司

浙江仙居君业药业有限公司创建于1998年，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是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专业从事甾体激素原料药及其中间体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注册资金801万美元；厂区占地102000m<sup>2</sup>，厂房建筑面积52000m<sup>2</sup>。2011年销售3.5亿元，2012年销售预计突破4.5亿元。公司现有员工近500人。其中本科学历以上（包括博士生、研究生）占20.21%，大专以上学历占49.75%。公司主要生产性激素、孕激素、皮质激素等原料药及中间体，其生产技术均已居国内或国际领先，醚化物、米非司酮国内生产规模最大，占全球市场份额的70%。（资料来源：公司网站<http://www.junyepharm.com/index.html>）

### （4）湖南玉新药业有限公司

湖南玉新药业有限公司（原湖南甾体化学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公司位于湖南省邵阳市。公司现有员工200多人，其中开发技术人员50余人。是集科、工、贸一体的全能公司。公司自创立至今，一直致力于甾体激素产品的开发，生产和出口。已形成甾体激素系列产品，供应国际市场。公司现有的厂房按照GMP要求建造，产品严格按照GMP要求进行生产。目前公司已先期开发生产皮质激素系列，孕激素系列，等等。产品质量符合美国药典，欧洲药典等国际质量标准，市场出口稳定。（资料来源：公司网站<http://steroidchem.cn.chemnet.com/show/>）

## （七）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和竞争劣势

### 1、公司的竞争优势

#### （1）技术优势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现有员工101名，其中硕士2名，本科11名，大专毕业生19名，并且绝大多数毕业于化学相关专业，在公司从事技术及管理工作。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研发团队，都是长期从事甾体激素药物的研制工作。公司科

研带头人左前进，获评“2011-2012全国‘讲理想、比贡献’科技标兵”和“首届邵阳市青年科技奖”，被聘为邵阳市专家服务组成员，被湖南省科技厅推荐为2014年度全国创新创业人才。

公司通过加大研究开发投入、加强技术人才培育，着力培养公司技术创新的核心能力，并将其转化为产品优势和市场优势。公司2012年以来取得了三项发明专利。面对双烯价格持续上涨的不利因素，公司通过自主研发掌握了以4AD侧链改造合成皮质激素类药物中间体的技术，进一步延伸公司4AD的技术和规模优势，带动了皮质激素类药物的技术升级。该技术公司已实现了产业化应用，可实现皮质激素中间体产品成本大幅下降。

### （2）质量优势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并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在采购、生产、销售环节全部确保进厂原辅料、包装材料和出厂产品均符合企业内控质量标准。公司拥有专门的质检部、质管部，负责对企业所有的生产设施和生产工艺进行验证，对生产检验用仪器、计量器具实施有效监管，对所有产品的稳定性进行追踪考察等。抽检环节覆盖生产全流程，确保出厂产品满足客户质量要求。公司凭借着质量优势，已经成为大型甾体类原料药企业的合规供应商。

### （3）成本优势

公司一直致力于产品的技术改造，用价格低污染少的原材料代替价格高污染大的原料，同时加大生产工艺流程的优化，从降低原材料成本、提高产品回收率，提高产品纯度、提高环保水平等几个方面减低生产成本。公司产品以4AD为原料，采用全新合成路线合成，使目标产品质量更优，原材料成本降低，经济效益显著。公司主要产品非那甾胺和氢化可的松中间体定价相对偏低，成本上的优势使得公司成为众多下游生产厂家和经销商的首选供应商。

## 2、公司的竞争劣势：

### （1）融资渠道少

公司目前只有银行借款一种融资途径，随着公司业务的推进，无论是新产品的研发还是产能的扩建、改造、优化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单纯依靠内部积累已难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融资渠道的欠缺，导致资本实力不足已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主要瓶颈之一。

## （2）人才队伍有待加强

甾体激素医药中间体行业，产品周期短，2-3年间产品价格就下降非常快，高利润时期很短，因此需要不断运用新技术，不断地研发新品，改进工艺，一旦技术水平降低，就意味着产品的性价比降低，产品销售就会遇到问题。因此需要扩充现有的研发队伍，吸引、培养和留住大量的优秀技术人员，方能保障企业的持续竞争优势。

## 七、公司发展计划

### （一）取得药品生产许可，向原料药生产转型：

由于医药中间体市场变化很快，很多产品的高利润期较短，而原料药的市场相对稳定，利润率较高。公司计划在2015年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和GMP认证后，向原料药生产方面发展，以体现公司的研发、生产工艺优势，同时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竞争门槛。未来三年内，逐步放弃低附加值的中间体产品，增加原料药及高级中间体的比例，朝成药方向发展，最终走向生产成药片剂及制剂的道路。

公司用全新技术工艺研发的黄体酮产品2014年小试获得成功，对比目前市场上的黄体酮产品，有充分的成本及质量优势，公司取得药品生产许可和GMP认证之后，计划通过中试，可望占领60%的市场；公司另一储备产品非那甾胺，也具备成本和质量优势，公司今后计划将这两个产品上尽快推向市场，同时扩大氢化可的松产品的销售。

### （二）扩大产能，明确研发方向：

公司首先将立足于自身所处的细分行业，发挥自身领域市场的固有优势，维护、服务好存量客户，跟踪并及时掌握客户的需求，深度挖掘客户价值，同时加强营销渠道的建设，拓宽市场，继续提高产能，扩大市场份额。公司计划2015年投资1000万元，新建一个车间，扩充两条符合GMP标准的原料药生产车间及配套附属设施，形成年产50吨以上甾体激素原料药及中间体的生产能力。同时，通过岗位人员调整与提高现有设备产能，降低人力成本，最终提高成本优势。

公司将继续加强技术改进创新，吸引优秀人才加盟，加大产品研发和工艺改进，提高自身产品和服务的质量，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公司今后的研发方向主要在三个方面：一是创新老产品的工艺，针对老产品通过工艺改进，提高溶剂回收

率，降低原料成本；二是关注国外的专利快到期的药品，提前做好研发准备，三是与高校合作，开发新产品思路。计划每年至少推出一个新产品，并实现销售，年销售额保持30%以上的增长，到2018年，实现甾体激素药物及中间体生产量200-400吨，实现销售收入4-6亿元，跨入我国甾体激素及中间体产销量的前列。

### **（三）进入资本市场，规范企业经营提高融资能力：**

公司进入资本市场的第一步是实现在新三板市场挂牌，这将有利于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也有利于扩大公司知名度和品牌竞争力，同时还有利于吸进外部投资者，以增强企业实力，公司计划挂牌后拟募集资金3000-5000万元，用于增加扩充生产线和增加流动资金，提高产能，扩大市场占有率，实现公司的快速发展。

## 第三节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设有股东会，未设董事会、监事会，只设有执行董事一人、监事一人。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行使相应的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

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同时，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促进企业规范运作，在本次创立大会上，公司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规则》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 （二）最近两年“三会”的动作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计召开3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对公司董事、监事选举、各项规章制度的完善、公司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重大事宜做出有效决议，股东大会的通知、召开、决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计召开3次董事会，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和业务领导机构，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基本管理制度的制定做出有效决议，董事会的通知、召开、决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计召开1次监事会，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由股东代表监事和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监事会的通知、召开、决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三）上述机构和人员发行职责的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涉及增资、减资、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召开程序合法，会议文件完整、齐备，“三会”决议均能得到顺利执行。

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并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地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仍需不断增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注重公司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作。

#### **（四）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实际情况**

股份公司监事会由3人组成，职工代表监事为唐小海。为保证和规范监事的职责，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内容、表决程序均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监事会运作机制较为健全、规范，职工代表监事能够按照《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对公司和管理层的日常经营进行相应的监督。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的讨论评估**

### **（一）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投资者管理制度》等制度，确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等制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1、股东权利**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股东依法享有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知情权、发言权、表决权；依法享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

####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章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内容包括投资者关系管

理的原则、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沟通方式等。公司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容包括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的决策机构、负责人以及主要职责等内容。

###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 **4、累计投票制**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指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 **5、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为防止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以及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财务会计制度，对资金管理、财务管理、以及会计核算管理方面进行具体规定。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基本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仍需进一步完善，以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

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一）公司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1、安监处罚

2013年6月25日，新邵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安监局”）执法人员对公司进行了安全生产现场检查，制作并下达《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新安监管责改[2013]危第17号），责令公司于2013年7月10日前整改完毕。2013年8月6日，安监局组织执法人员依法对公司整改情况进行复查，下达《整改复查意见书》（新安监管复查[2013]危第17号）。经复查，公司对新安监管责改[2013]危第17号指令书指出的第1、2、4、5、7项问题未进行整改。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管理条例》相关规定。2013年8月22日，新邵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向公司出具“新安监管罚[2013]危第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决定作出罚款1万元的行政处罚。

2013年8月28日，公司缴纳1万元罚款，并及时组织对指令书指出的第1、2、4、5、7项问题进行了整改，目前公司已不存在上述安全问题。

2015年1月7日，新邵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及时缴纳罚款并已在安监局的监督下纠正了违法行为，上述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 2、消防处罚

2013年9月，经新邵县公安消防大队（以下简称“消防大队”）查明，公司甲类液体仓库室内消火栓无水带水枪、无水（消防设施、器材未保持完好有效），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相关规定。2013年9月16日，新邵县公安消防大队向公司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新邵公（消）行罚决字[2013]0023号），决定作出罚款1万元的行政处罚。

2013年9月18日，公司缴纳1万元罚款，并及时对上述安全隐患进行了整改，目前公司已不存在上述消防问题。

2015年1月7日，新邵县公安消防大队向公司出具《证明》，证明该行为系一般情节消防安全不良行为，同时，公司及时缴纳罚款并整改了违法行为，上述违法行为未构成重大火灾隐患且未造成重大危害。

律师认为，公司已针对上述行政处罚所涉事项积极进行整改并缴纳罚款；相应主管部门已分别出具书面证明文件，认定上述行政处罚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受到其他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公司上述行政处罚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主办券商认为，上述安监和消防处罚系因公司安全生产及消防意识薄弱所致，主观上无违法的故意；从处罚的金额上分析，上述行政处罚罚款金额均为1万元，金额相对较小，对公司持续经营的影响较小，且上述行政处罚的执法部门出具《证明》。因此，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上述被行政机关给予处罚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红星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独立性**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系统、生产系统、采购系统和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人员和管理人员，具有与其经营相适应的场所、设备。公司目前无控股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为避免产生同业竞争的可能性，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经营性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和房产、设备以及专利的所有权，资产完整。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拆借资金的情形。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与上述人员往来均已清理完毕。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关于债务清偿的确认书》，承诺自股份公司设立时起避免与关联方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保证公司在独立经营的基础上实现业务的持续发展。

##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质量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其他企业兼职；公司的员工独立于股东或者其他关联方，已经建立并执行独立的劳动、人事有薪酬管理制度。

##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并依法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的运作体系，并制定了相关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公司拥有完整的组织机构，成立了独立的管理部门和业务部门。各职能部门在人员、办公场所、管理制度等方面均独立，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情形。

## 五、同业竞争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红星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因此，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所采取的措施及承诺

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甘红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六、公司权益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以及采取的相应措施

### （一）关联方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

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发生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制度性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及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甘红星	董事长、总经理	25,500,000	51.00%
2	左前进	董事、技术副总经理	5,750,000	11.50%
3	刘海辉	监事会主席	5,000,000	10.00%
4	羊向新	监事	4,250,000	8.50%
5	胡爱国	董事	3,750,000	7.50%
6	谢来宾	董事、生产副总经理	2,750,000	5.50%
7	吴来喜	董事、行政副总经理	500,000	1.00%
8	龙能吟	质量总监	250,000	0.50%
9	左志勇	左前进之弟弟	250,000	0.50%
10	唐小海	职工监事	0	0.00%
合计		—	48,000,000	96.00%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的重要承诺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其中，《劳动合同》主要对合同期限、工作内容、劳动报酬、劳动纪律、保密义务进行了约定。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

#####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避免未来可能与公司之间发生同业竞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2月9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1、本人将不在

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2)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为减少并避免未来可能与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2月9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1、本人在具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身份期间,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及市价进行交易,不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3) 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2月9日出具了《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承诺,“不存在下列违反诚信的情形之一:1、最近二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2、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3、最近二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4、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5、不存在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 (4) 关于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2月9日出具了《关于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书》承诺,“自科瑞生物成立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挂牌前已持有的科瑞生物股份,也不由科瑞生物回购本人持有的股份;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科瑞生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得转让所持有的科瑞生物股份。”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	兼职情况
1	甘红星	董事长、总经理	—
2	左前进	董事、技术副总经理	—
3	刘海辉	监事会主席	邵阳长源执行董事、总经理
4	羊向新	监事	—
5	胡爱国	董事	上海宇能执行董事
6	谢来宾	董事、生产副总经理	—
7	吴来喜	董事、行政副总经理	—
8	龙能吟	质量总监	—
9	唐小海	职工监事	—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对外投资公司	经营范围	出资比例及任职情况	备注
刘海辉	邵阳长源	黄姜皂素、果胶综合加工、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本企业有效许可证或有关批准文件经营）	出资比例为36.36%并任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多年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胡爱国	上海宇能	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化工机械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橡塑制品、五金交电、纺织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电子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出资比例为20%，并任执行董事	多年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公司上述人员的对外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除上表所列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形。

## 八、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 （一）董事变化情况及原因

有限公司成立时，只设立一名执行董事，由刘海辉担任，后变更为左前进。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变动时间	变动情况及原因
1	2015年2月	股份公司成立，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甘红星、左前进、胡爱国、谢来宾、吴来喜组成
2	2015年2月至今	董事没有发生变化

### （二）监事变化情况及原因

有限公司成立时，只设立一名监事，由羊向新担任。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变动时间	变动情况及原因
1	2015年2月	股份公司成立，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刘海辉、羊向新、唐小海组成
2	2015年2月至今	董事没有发生变化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有限公司成立时，由左前进任总经理，后依次变更为甘红星、刘海辉。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变动时间	变动情况及原因
1	2015年2月	股份公司成立，董事会聘任甘红星为总经理，左前进、谢来宾、吴来喜为副总经理，龙能吟为质量总监
2	2015年2月至今	董事没有发生变化

## 第四节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利安达审字[2015]第103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最近两年财务报表

##### 1、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

最近两年，公司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

##### 3、公司最近两年主要的财务报表

######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825,397.56	436,930.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0	684,000.00

应收账款	12,613,236.29	12,603,626.79
预付款项	149,495.80	234,471.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8,926.85	3,395,483.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3,007,482.21	50,654,946.0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16,975.71	2,464,302.18
<b>流动资产合计</b>	<b>77,501,514.42</b>	<b>70,473,760.91</b>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25,240.5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328,749.80	27,039,614.3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897,552.49	5,003,828.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344.91	160,958.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653.68	140,826.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200.00	5,054.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0,640,500.88</b>	<b>33,975,521.96</b>
<b>资产总计</b>	<b>108,142,015.30</b>	<b>104,449,282.87</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6,300,000.00	16,4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760,434.67	28,306,198.89
预收款项	677,980.55	43,55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33,508.51	194,275.74
应交税费	745,054.46	308,543.8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18,358.10	58,049,362.2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6,754.21	146,182.41
<b>流动负债合计</b>	<b>54,822,090.50</b>	<b>103,448,113.1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92,000.00	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292,000.00</b>	<b>8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56,114,090.50</b>	<b>104,248,113.13</b>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75,060.0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286.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7,578.25	-9,798,830.26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2,027,924.80</b>	<b>201,169.74</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08,142,015.30</b>	<b>104,449,282.87</b>

## (2) 利润表

单位：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11,680,610.93</b>	<b>88,882,302.56</b>
减：营业成本	92,035,502.24	74,289,194.55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347.10	
销售费用	797,553.34	681,641.69
管理费用	10,501,429.32	7,894,310.45
财务费用	5,875,694.50	6,440,069.53
资产减值损失	389,970.08	40,048.44
加：公允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投资收益	-287,272.20	-74,759.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2,094.11	-74,759.44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b>	<b>1,741,842.15</b>	<b>-537,721.54</b>
加：营业外收入	492,000.00	1,366,7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6,108.62	106,204.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以“-”填列）</b>	<b>2,107,733.53</b>	<b>722,773.96</b>
减：所得税费用	280,978.47	227,684.53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b>	<b>1,826,755.06</b>	<b>495,089.43</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826,755.06</b>	<b>495,089.43</b>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320,100.10	54,635,328.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5,399.65	219,508.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80,222.61	4,204,591.8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5,095,722.36</b>	<b>59,059,429.1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527,690.38	42,116,116.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29,028.33	6,772,711.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11,152.56	1,399,973.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12,318.74	11,551,583.3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1,680,190.01</b>	<b>61,840,385.3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415,532.35</b>	<b>-2,780,956.1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现金	6,333,146.4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现金	4,821.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337,968.36</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60.51	250,844.5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012,660.51</b>	<b>250,844.5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25,307.85</b>	<b>-250,844.5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27,500.00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300,000.00	17,828,392.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05,000.00	25,567,247.4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4,232,500.00</b>	<b>45,395,639.4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400,000.00	17,828,392.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01,773.36	5,165,538.4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83,100.00	19,456,647.4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4,584,873.36</b>	<b>42,450,577.8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352,373.36</b>	<b>2,945,061.5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388,466.84</b>	<b>-86,739.1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930.72	523,669.8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825,397.56</b>	<b>436,930.72</b>

##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9,798,830.26	201,169.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9,798,830.26	201,169.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0				1,375,060.08			65,286.47			10,386,408.51	51,826,755.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26,755.06	1,826,755.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00				11,375,060.08							101,375,060.0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0,000,000.00				11,375,060.08							101,375,060.0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5,286.47			-65,286.47	
1. 提取盈余公积								65,286.47			-65,286.4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0,000,000.00				-10,000,000.00						8,624,939.92	-51,375,060.08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50,000,000.00</b>				<b>1,375,060.08</b>				<b>65,286.47</b>		<b>587,578.25</b>	<b>52,027,924.80</b>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										-10,293,919.69	-2,293,919.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b>8,000,000.00</b>										<b>-10,293,919.69</b>	<b>-2,293,919.69</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b>2,000,000.00</b>										<b>495,089.43</b>	<b>2,495,089.43</b>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5,089.43	495,089.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10,000,000.00</b>										<b>-9,798,830.26</b>	<b>201,169.74</b>

#### 4、近两年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近两年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

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

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路、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母公司将其全部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母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以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2）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4)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需要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

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 3、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企业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3)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5)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

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三）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

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五）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 3、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 （六）金融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 （1）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 （2）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3）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7、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十一）。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

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 (4) 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七) 应收款项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帐损失。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

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以上（含200.00万元）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将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以上（含50.00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0.00	0.00
3 个月—2 年	5.00	5.00
2—5 年	10.00	1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如: 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 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 (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八) 存货

### 1、存货类别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

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 3、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九）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四（五）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十）投资性房地产

### 1、投资性房地产种类和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

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

## 2、采用成本模式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 （十一）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年	5.00	2.375
机械设备	10年	5.00	9.50
运输工具	4年	5.00	23.75
电子设备	3年	5.00	31.67
车间器具	5年	5.00	19.00
彩钢棚等简易建筑物	20年	5.00	4.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5年	5.00	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

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 （十二）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为自营方式建造。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3、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

相符。

### **（十三）借款费用资本化**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十四）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

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4、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

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 （十五）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

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

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 （十八）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

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十九）收入

###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4）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签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1）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

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 (1)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二十) 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

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 (二十二) 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是指金额不固定、以时间长短以外的其他因素(如销售量、使用量、物价指数等)为依据计算的租金。由于或有租金的金额不固定,无法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其进行分摊,因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1)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的变更

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新会计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进行了修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本次2013年度、2014年度的财务报表将列报为非流动负债中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列报为递延收益。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仅对报告期前述报表项目列报产生影响，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均未产生影响。

#### (2) 其他会计政策的变更

无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 (二十四)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

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3、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

### **4、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三、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11,680,610.93	88,882,302.56
净利润（元）	1,826,755.06	495,089.4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530,565.06	-426,267.39
毛利率	17.59%	16.42%
净资产收益率	34.59%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8.98%	-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利润及毛利率变动分析见本节“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公司2013年期初净资产为-2,293,919.69元，期末净资产为201,169.74元，全年加权平均净资产为负数，因此未计算相关的净资产收益率。公司2014年净利润增加，11月进行增资扩股，期末净资产规模大大增加，2014年净资产收益率为正数。

####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元）	108,142,015.30	104,449,282.87
股东权益总计（元）	52,027,924.80	201,169.74
资产负债率	51.89%	99.81%
流动比率	1.41	0.68
速动比率	0.45	0.19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9.81%、51.89%，呈下降趋势，且97%以上为流动负债。公司2013年末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是由于2013年末公司净资产规模较小，负债较大。由于资金短缺，公司除正常经营性负债和银行短期借款外，还存在向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的借款，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余额为5,535.06万元，列“其他应付款”，占整体负债的53.10%。因此，公司2013年年末的资产负债率达到99.81%，偿债能力较差。

2014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并进行了增资扩股和净资产折股，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大大提升。公司同时清理了向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的借款，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期末余额为0。公司2014年期末的负债

主要是经营性负债和银行短期借款，2014年末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明显增强。

从短期偿债能力指标来看，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68、1.41，2013年末、2014年末的速动比率分别为0.19、0.45。2014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所上升，报告期内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得到增强。

综上所述，公司成立初期由于厂房、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投资较大，资金需求较大，业务处于发展期，收入规模和净资产规模不大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净资产规模增加，偿债能力明显增强。

###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8.86	10.19
存货周转率	1.78	1.83

公司2013年、2014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0.19、8.86，应收账款周转率在合理范围内波动。销售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多为货到开具发票后30天付款、验收合格开具发票后付款或以承兑汇票付款等，报告期内客户回款状况较好。

公司2013年、2014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83、1.78，期末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9.02%、48.50%。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产品一般需要多步生产，生产周期较长，中间过程中的半成品较多，因此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

由于行业特点，公司存货期末余额较多，占用了较多的营运资金，降低了公司的运营效率，公司的营运能力一般。

###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获取现金能力分析见本节“八、报告期现金流量情况”。

##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利润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营业收入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94,448,431.15	84.57%	15.53%	81,750,487.48	91.98%
其他业务收入	17,232,179.78	15.43%	141.62%	7,131,815.08	8.02%
合计	<b>111,680,610.93</b>	<b>100.00%</b>	<b>25.65%</b>	<b>88,882,302.56</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核算产品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核算材料、废钬炭等其他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以主营业务收入为主，2013年、2014年主营业务收入占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1.98%、84.57%，2014年其他业务收入占比增加主要是废钬炭销售收入增加。

2014年营业收入相对2013年增加约2280万元，增长率为25.65%。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增加约1270万元，主要是非那甾胺中间体产品收入增加；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加约1010万元，主要增加的是废钬炭销售收入。

## 2、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及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19,248,931.64	20.38%	19,252,928.66	-0.02%
非那甾胺中间体	49,046,679.02	51.93%	34,843,212.27	28.96%
RSA	8,722,230.77	9.23%	9,551,950.32	-9.51%
其他产品	17,430,589.72	18.46%	13,194,479.45	24.30%
合计	<b>94,448,431.15</b>	<b>100.00%</b>	<b>76,842,570.70</b>	<b>18.64%</b>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	17,580,836.11	21.51%	15,839,625.82	9.90%
非那甾胺中间体	23,643,304.60	28.92%	17,770,583.76	24.84%
RSA	11,268,376.06	13.78%	10,499,041.94	6.83%
其他产品	29,257,970.71	35.79%	24,275,599.34	17.03%
合计	<b>81,750,487.48</b>	<b>100.00%</b>	<b>68,384,850.86</b>	<b>16.35%</b>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包括17 $\alpha$ -羟基黄体酮、非那甾胺中间体、RSA和其他产品等。其他产品是其他医药中间体及少量原料药，其他中间体品种较多，单个品种销售占比不大。

公司主营业务为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销售，目前没有找到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行业上市公司或挂牌企业。我国两大甾体激素类医药行业上市公司天药股份（600488）和仙琚制药（002332）2013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4.42%、34.25%。上述公司以生产成药为主，与公司产品存在差异。公司所处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行业竞争充分、产品高利润周期短，不同产品的毛利率也存在差异，整体毛利率水平与产品结构相关。

2013年、2014年公司主营业务整体毛利率分别为16.35%、18.64%，2014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增加2.29%，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结构发生了变化。2013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自非那甾胺中间体、17 $\alpha$ -羟基黄体酮和其他产品。2014年非那甾胺中间体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贡献显著增加，达到80%。同时，该产品毛利率较高，因此2014年主营业务整体毛利率上升。

非那甾胺中间体是公司的优势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对整体毛利的贡献最大。该产品2013年、2014年的毛利率分别为24.84%、28.96%。2014年产量增加，收率（投入产出比）提高，单位生产成本有所下降，毛利率上升。

17 $\alpha$ -羟基黄体酮由于生产厂家较多，竞争充分，毛利率较低，属于薄利多销的产品。2013年、2014年的毛利率分别为9.9%、-0.02%。2014年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主原料4AD的价格在下降，产成品价格也下降，公司生产时原材料成本较高，售出时产成品价格相对生产时降低，因此导致产品毛利率较低甚至为负数。但由于该产品是边生产边销售，原材料价格下跌对毛利的影响没有RSA产品显著，该产品期末未出现减值现象。同时该产品市场需求大，公司生产量充足，对外销售一方面可以保证公司稳定的现金流，另一方面也可以占领市场，维护客户关系。

RSA产品毛利率较低，2013年、2014年的毛利率分别为6.83%、-9.51%。2014年该产品毛利率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2014年售出的为2013年底和2014年初的库存，主原料4AD的价格在下降，产成品价格也下降，因此导致该产品毛利率为负。2014年年底RSA产品库存已销售完毕，公司该产品生产工艺不具备优势，成本较高，未来准备淘汰该产品。

###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

单位：元

区域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比例
国内	92,123,487.46	97.54%	79,264,364.17	96.96%
国外	2,324,943.69	2.46%	2,486,123.31	3.04%
合计	<b>94,448,431.15</b>	<b>100.00%</b>	<b>81,750,487.4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分为国内收入和国外收入，以国内销售收入为主。公司拥有自营出口权，国外销售收入为公司直接对外出口收入。国外销售收入金额不大，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低。

#### 4、其他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毛利	占其他业务收入比重	占总收入比重
废钼炭销售收入	11,751,500.02	10,264,155.40	1,487,344.62	68.20%	10.52%
材料销售收入等	5,480,679.76	4,928,776.14	551,903.62	31.80%	4.91%
合计	17,232,179.78	15,192,931.54	2,039,248.24	100.00%	15.43%

类别	2013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毛利	占其他业务收入比重	占总收入比重
废钼炭销售收入	838,461.54	832,643.00	5,818.54	11.76%	0.94%
材料销售收入等	6,293,353.54	5,071,700.69	1,221,652.85	88.24%	7.08%
合计	7,131,815.08	5,904,343.69	1,227,471.39	100.00%	8.02%

公司的废钼炭销售给西安凯立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与西安凯立合作的基本方式：公司生产投入钼炭，生产后产生废钼炭，交给西安凯立进行处理后重新得到钼炭，加工后的钼炭交给公司再次循环投入生产。

2013年，公司与西安凯立签订的为委托加工合同，西安化工公司收取加工费，双方按加工费进行结算。2013年底开始，应西安凯立要求，公司与西安凯立重新签订合同，委托加工合同变更为一份销售合同、一份采购合同，双方分

别确认销售和采购，分别开具发票。发生上述变化后，双方属于买断卖断的合作方式，公司销售废钯炭的行为符合收入确认原则，可以确认相应的收入。因此2014年公司废钯炭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废钯炭销售收入占公司整体销售收入比重较小。

废钯炭属于附属产品，根据投入钯炭的成本和回收率得到回收废钯炭的成本，其余投入钯炭成本计入产品生产成本。影响废钯炭成本的因素包括钯炭价格、钯炭回收率等。

## 5、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增长率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11,680,610.93	25.65%	88,882,302.56
营业成本	92,035,502.24	23.89%	74,289,194.55
营业利润	1,741,842.15	-	-537,721.54
利润总额	2,107,733.53	191.62%	722,773.96
净利润	1,826,755.06	268.97%	495,089.43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都呈增长趋势。公司2014年的营业收入较2013年同比增长了25.65%，增加的主要是非那啉胺中间体和废钯炭的销售收入。2014年的营业成本较2013年同比增长23.89%，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2014年毛利率略有增加。营业收入增长的同时，期间费用增长绝对数相对较小，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下降。因此，公司2014年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同比上升幅度较大。

##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销售费用	797,553.34	0.71%	681,641.69	0.77%
管理费用	10,501,429.32	9.40%	7,894,310.45	8.88%
其中：研发费用	4,901,004.93	4.39%	2,140,530.81	2.41%
财务费用	5,875,694.50	5.26%	6,440,069.53	7.25%
<b>期间费用合计</b>	<b>17,174,677.16</b>	<b>15.38%</b>	<b>15,016,021.67</b>	<b>16.89%</b>
营业收入合计	111,680,610.93	100.00%	88,882,302.56	100.00%

注：上表中“占比”指各项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15%-17%之间，2014年期间费用绝对金额相比2013年有一定的增长，但是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降低，主要是因为2014年的销售收入同比有较大幅度的上升。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广告参展费、销售人员薪酬、差旅费和运费等，其中占比较大的为广告参展费，主要是企业每年定期参加国内外行业相关展会发生的费用。2014年的销售费用相比2013年略有增加，但收入同比增长较快，因此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反而下降。

管理费用主要是研发费用、管理人员薪酬、车辆费用、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税金等，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8%-10%之间。管理费用相对2013年增加约260万，增长幅度约为33%，主要是公司加大了对研发的投入，研发费用大幅增加。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5%-8%之间。公司财务费用金额较大是因为公司除支付银行短期借款利息外，同时支付给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相应借款利息。2013年支付上述借款利息4,707,003.84元，2014年支付上述借款利息4,441,946.77元。

总体上看，公司的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稳定，期间费用的变动与公司经营情况相符，无异常变动。

###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2,000.00	1,366,7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108.62	-106,204.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21.91	-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370,713.29</b>	<b>1,260,495.50</b>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4,523.29	339,138.68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296,190.00</b>	<b>921,356.82</b>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同期净利润的比率</b>	<b>16.21%</b>	<b>186.10%</b>

报告期内，2013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重较高主要是公司当期获得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贡献较大。2014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较低，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的大额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助、支付的赞助费等。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为公司2014年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外收入中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说明
纳税大户奖	10,000.00		
经信局推进工业化奖金	5,000.00	5,000.00	
邵阳市科技进步发明奖	30,000.00		
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补助资金	150,000.00		湘财企指[2014]53号
企业研发及技改项目补助资金	100,000.00		湘财企指[2014]75号
专利资助	9,000.00	6,000.00	湖南省专利资助办法
知识产权战略推进工程专项资金	50,000.00		湘财教指[2014]26号
优势企业奖励	20,000.00		新党发[2012]15号
科技计划项目补助	50,000.00		湘财企指[2014]1号
递延年产15吨二烯甾酮扩改项目 补贴收益	68,000.00		市发改基础[2012]250号
省规划产业项目引导资金		500,000.00	湘发改赈(2013)73号
年产15吨二烯甾酮项目财政贴息		256,500.00	
出国展览奖励		92,000.00	
技术创新项目补助资金		100,000.00	湘财企指(2013)65号
湘西地区开发省规划产业项目财 政贴息		200,000.00	湘发改赈[2012]1220号
湘西地区开发省规划产业项目财 政贴息		207,200.00	湘发改赈[2012]1846号
<b>合计</b>	<b>492,000.00</b>	<b>1,366,700.00</b>	

2014年递延年产15吨二烯甾酮扩改项目补贴收益68,000.00元说明详见本部

分“六、公司最近两年的重大债务情况（八）递延收益”。

#### （四）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1、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报告期内，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	17.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5.00%
企业所得税（2013年）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企业所得税（2014年）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 2、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2013年9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并取得编号为：GR201343000010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故，公司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但因公司未及时进行高新认定税务备案，公司在2013年所得税汇算清缴时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仍为25%。2014年所得税汇算清缴尚未进行，且公司于2015年1月完成高新认定税务备案，2014年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2014年当期适用的所得税率为15%。

#### 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以下金额未特别标注说明均为人民币元）

#####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一、现金	-	-	14,327.05	-	-	175,161.45
二、银行存款	-	-	4,811,070.51	-	-	261,769.27
人民币	-	-	4,811,061.33	-	-	261,769.27
美元	1.50	6.1190	9.18	-	-	-

三、其他货币资金	-	-	-	-	-	-
合计	-	-	4,825,397.56	-	-	436,930.7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二）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684,000.00
合计	3,000,000.00	684,000.00

### 2、截至2014年12月31日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北方爆破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4-8-29	2015-2-28	1,000,000.00
石家庄市恒鑫泰商贸有限公司	2014-11-1	2015-5-1	1,000,000.00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2014-9-17	2015-3-17	1,000,000.00
江苏金发化纤设备有限公司	2014-9-23	2015-3-23	800,000.00
浙江仙居君业药业有限公司	2014-7-15	2015-1-15	600,000.00
合计			4,400,000.00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3-9-23	2014-1-23	945,000.00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3-10-18	2014-1-18	655,000.00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3-9-6	2014-1-6	630,000.00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3-10-11	2014-2-11	630,000.00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2013-11-15	2014-2-13	209,000.00
合计			3,069,000.00

## （三）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式如下：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2,717,903.63	100.00%	104,667.34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b>合计</b>	<b>12,717,903.63</b>	<b>100.00%</b>	<b>104,667.34</b>	<b>100.00%</b>
<b>类别</b>	<b>2013年12月31日</b>			
	<b>账面金额</b>		<b>坏账准备</b>	
	<b>金额</b>	<b>比例</b>	<b>金额</b>	<b>比例</b>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2,629,964.40	100.00%	26,337.61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b>合计</b>	<b>12,629,964.40</b>	<b>100.00%</b>	<b>26,337.61</b>	<b>100.00%</b>

## 2、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明细情况：

<b>账龄</b>	<b>2014年12月31日</b>		
	<b>账面余额</b>		<b>坏账准备</b>
	<b>金额</b>	<b>比例</b>	
3个月以内	10,624,556.76	83.54%	-
3个月—2年	2,093,346.87	16.46%	104,667.34
2—5年	-	-	-
5年以上	-	-	-
<b>合计</b>	<b>12,717,903.63</b>	<b>100.00%</b>	<b>104,667.34</b>
<b>账龄</b>	<b>2013年12月31日</b>		
	<b>账面余额</b>		<b>坏账准备</b>
	<b>金额</b>	<b>比例</b>	
3个月以内	12,103,212.13	95.83%	-
3个月—2年	526,752.27	4.17%	26,337.61
2—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12,629,964.40	100.00%	26,337.61
----	---------------	---------	-----------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医药类经销商以及国内外大型医药企业。销售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多为货到开具发票后30天付款、验收合格开具发票后付款或以承兑汇票付款等。报告期内，2014年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与2013年期末相比变动不大，主要是2014年营业收入增长的同时，2014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也同比大幅增加。

公司2013年、2014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0.19、8.86，应收账款周转率在合理范围内波动。

从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公司的应收账款绝大部分均为3个月以内，应收账款账龄较短，总体账龄良好。

3、报告期内，无发生应收账款转回或收回情况、无实际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4、报告期内，应收关联方单位情况见“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5、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6、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利华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90,000.00	3个月以内及3个月至2年	21.15%
杭州普雷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5,800.00	3个月以内	17.03%
丽江映华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4,010.00	3个月以内	13.48%
西安凯立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7,955.00	3个月以内	11.46%
邵东县双胜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4,335.00	3个月至2年	9.47%
合计		<b>9,232,100.00</b>		<b>72.59%</b>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天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90,800.00	3个月以内	26.85%
湖南成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987,906.75	3个月以内	15.74%
浙江省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5,000.00	3个月以内	13.26%
浙江横店普洛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5,000.00	3个月以内	13.26%
浙江仙居君业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0,000.00	3个月以内	11.32%
合计		<b>10,158,706.75</b>		<b>80.43%</b>

#### (四) 预付款项

#####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9,495.80	100.00%	234,471.49	100.00%
1-2年	-	-	-	-
2-3年	-	-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b>149,495.80</b>	<b>100.00%</b>	<b>234,471.49</b>	<b>100.00%</b>

##### 2、预付款项前五大单位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邵阳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5,412.68	1年以内	预付电费款
南京赛阔化学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75.56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谢江丽	非关联方	14,269.00	1年以内	预付绿化费
新邵县自来水公司	非关联方	9,922.32	1年以内	预付水费款
南京上元工业气体厂	非关联方	116.24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b>149,495.80</b>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邵阳供电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9,964.57	1年以内	预付电费款
南京赛阔化学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328.27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新邵县自来水公司	非关联方	20,904.96	1年以内	预付水费款
株洲市中海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烟台江友硅胶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b>232,097.80</b>		

3、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 （五）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09,950.67	100.00%	21,023.82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合计	<b>609,950.67</b>	<b>100.00%</b>	<b>21,023.82</b>	<b>100.00%</b>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507,989.55	100.00%	112,505.83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b>合计</b>	<b>3,507,989.55</b>	<b>100.00%</b>	<b>112,505.83</b>	<b>100.00%</b>

##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明细情况：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	213,074.34	34.93%	-
3个月—2年	373,276.33	61.20%	18,663.82
2—5年	23,600.00	3.87%	2,360.00
5年以上	-	-	-
<b>合计</b>	<b>609,950.67</b>	<b>100.00%</b>	<b>21,023.82</b>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3个月以内	1,267,872.97	36.14%	-
3个月—2年	2,230,116.58	63.57%	111,505.83
2—5年	10,000.00	0.29%	1,000.00
5年以上	-	-	-
<b>合计</b>	<b>3,507,989.55</b>	<b>100.00%</b>	<b>112,505.83</b>

3、报告期内，其他应收关联方单位情况见“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4、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4,014.71	3个月以内及3个月到2年	23.61%
邵阳市智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3个月到2年	16.39%
湖南浩美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0	3个月以内	10.66%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	3个月到2年	8.85%
新邵县企业养老保险站	非关联方	51,011.80	3个月以内	8.36%
<b>合计</b>		<b>414,026.51</b>		<b>67.87%</b>
<b>2013年12月31日</b>				
<b>单位名称</b>	<b>与本公司关系</b>	<b>金额</b>	<b>账龄</b>	<b>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b>
杨津	非关联方	1,825,600.00	3个月到2年	52.04%
邵阳市长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00,000.00	3个月以内	34.21%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7,781.38	3个月到2年	3.93%
邵阳市非税收入局	非关联方	120,000.00	3个月到2年	3.42%
北京越洋比邻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400.00	3个月到2年	1.86%
<b>合计</b>		<b>3,348,781.38</b>		<b>95.46%</b>

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大，主要是本期应收个人供应商杨津和关联方邵阳市长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款项较大。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款项已收回。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湖南诺凯的其他应收款144,014.71元尚未收回。

## （六）存货

### 1、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460,962.87	-	12,460,962.87	4,103,698.43	-	4,103,698.43
半成品	24,945,558.51	-	24,945,558.51	28,926,819.15	-	28,926,819.15
产成品	14,301,558.71	-	14,301,558.71	12,628,682.69	-	12,628,682.69
周转材料	174,744.23	-	174,744.23	-	-	-
委托加工	-	-	-	248,825.21	-	248,825.21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物资						
发出商品	1,124,657.89	-	1,124,657.89	4,746,920.53	-	4,746,920.53
合计	<b>53,007,482.21</b>	-	<b>53,007,482.21</b>	<b>50,654,946.01</b>	-	<b>50,654,946.01</b>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存货主要是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生产，对外销售的产品一般需要多步生产，生产周期较长，因此半成品占存货的比例较高。公司的发出商品主要为已发出尚未开票结算，收入金额不能可靠计量，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产成品及材料。

2014年期末，公司存货中原材料相比2013年年末增加约836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2014年年底与湖南新合新签订了氢化可的松脂化物的大额销售合同（合同金额分别为1,751.25万元、875.62万元，履行情况为待履行），需要提前备货生产，公司12月份增加了对原材料11-羟基孕酮精品的采购。

##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产成品	-	403,122.36	-	403,122.36	-
合计	-	<b>403,122.36</b>	-	<b>403,122.36</b>	-

(续表)

存货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产成品	-	-	-	-	-
合计	-	-	-	-	-

2014年11月30日，本公司产成品存在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故对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14年12月，出现减值的产成品已全部售出，因此将原先计提的减值准备转销，期末减值准备金额为0，期末存货无减值现象。

### 3、存货期末余额无用于担保、抵押或所有权受限制的情况。

####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缴税金	1,882,555.88	2,464,302.18
增值税留抵税额	1,434,419.83	-
<b>合计</b>	<b>3,316,975.71</b>	<b>2,464,302.18</b>

#### (八) 长期股权投资

##### 1、长期股权投资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收回投资)	2014年12月31日
湖南统益生物科 技有限公司	1,625,240.56	-292,094.11	1,333,146.45	-
<b>合计</b>	<b>1,625,240.56</b>	<b>-292,094.11</b>	<b>1,333,146.45</b>	<b>-</b>

(续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湖南统益生物科 技有限公司	1,700,000.00	-74,759.44	-	1,625,240.56
<b>合计</b>	<b>1,700,000.00</b>	<b>-74,759.44</b>	<b>-</b>	<b>1,625,240.56</b>

##### 2、报告期内，公司的参股公司

公司于2012年8月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取得湖南统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34%的股权，初始投资成本为17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对湖南统益的持股比例保持34%不变，对湖南统益具有重大影响，相关投资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2014年12月湖南统益公司办理注销手续。公司于2014年12月收到可分回的剩余财产1,333,146.45元，全部为银行收款。2014年12月31日，湖南统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销。公司确认了剩余投资收益并结转了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 (九) 固定资产

##### 1、最近两年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2014年度固定资产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30,641,455.71</b>	<b>575,187.84</b>	-	<b>31,216,643.55</b>
机械设备	12,887,792.72	563,820.33	-	13,451,613.05
房屋建筑物	14,051,976.80	-	-	14,051,976.80
电子设备	429,844.91	11,367.51	-	441,212.42
运输工具	2,737,152.31	-	-	2,737,152.31
车间器具	122,613.67	-	-	122,613.67
彩钢棚等简易建筑物	311,505.20	-	-	311,505.20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0,570.10	-	-	100,570.1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3,601,841.33</b>	<b>2,286,052.42</b>	-	<b>5,887,893.75</b>
机械设备	1,354,073.57	1,288,802.91	-	2,642,876.48
房屋建筑物	361,545.65	333,734.45	-	695,280.10
电子设备	216,186.73	65,949.77	-	282,136.50
运输工具	1,573,579.95	522,762.10	-	2,096,342.05
车间器具	46,399.86	31,120.16	-	77,520.02
彩钢棚等简易建筑物	18,875.97	24,574.72	-	43,450.69
办公设备及其他	31,179.60	19,108.31	-	50,287.91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27,039,614.38</b>	-	-	<b>25,328,749.80</b>
机械设备	11,533,719.15	-	-	10,808,736.57
房屋建筑物	13,690,431.15	-	-	13,356,696.70
电子设备	213,658.18	-	-	159,075.92
运输工具	1,163,572.36	-	-	640,810.26
车间器具	76,213.81	-	-	45,093.65
彩钢棚等简易建筑物	292,629.23	-	-	268,054.51
办公设备及其他	69,390.50	-	-	50,282.19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机械设备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车间器具	-	-	-	-
彩钢棚等简易建筑物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b>	<b>27,039,614.38</b>	-	-	<b>25,328,749.80</b>

<b>值合计</b>				
机械设备	11,533,719.15	-	-	10,808,736.57
房屋建筑物	13,690,431.15	-	-	13,356,696.70
电子设备	213,658.18	-	-	159,075.92
运输工具	1,163,572.36	-	-	640,810.26
车间器具	76,213.81	-	-	45,093.65
彩钢棚等简易建筑物	292,629.23	-	-	268,054.51
办公设备及其他	69,390.50	-	-	50,282.19

## 2013年度固定资产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29,969,875.40</b>	<b>671,580.31</b>	-	<b>30,641,455.71</b>
机械设备	12,732,461.53	155,331.19	-	12,887,792.72
房屋建筑物	14,051,976.80	-	-	14,051,976.80
电子设备	398,499.61	31,345.30	-	429,844.91
运输工具	2,537,152.31	200,000.00	-	2,737,152.31
车间器具	84,182.05	38,431.62	-	122,613.67
彩钢棚等简易建筑物	65,033.00	246,472.20	-	311,505.20
办公设备及其他	100,570.10	-	-	100,570.10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252,578.33</b>	<b>2,349,263.00</b>	-	<b>3,601,841.33</b>
机械设备	143,589.77	1,210,483.80	-	1,354,073.57
房屋建筑物	27,811.20	333,734.45	-	361,545.65
电子设备	94,433.56	121,753.17	-	216,186.73
运输工具	956,297.04	617,282.91	-	1,573,579.95
车间器具	15,801.30	30,598.56	-	46,399.86
彩钢棚等简易建筑物	2,574.18	16,301.79	-	18,875.97
办公设备及其他	12,071.28	19,108.32	-	31,179.60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28,717,297.07</b>	-	-	<b>27,039,614.38</b>
机械设备	12,588,871.76	-	-	11,533,719.15
房屋建筑物	14,024,165.60	-	-	13,690,431.15
电子设备	304,066.05	-	-	213,658.18
运输工具	1,580,855.27	-	-	1,163,572.36
车间器具	68,380.75	-	-	76,213.81
彩钢棚等简易建筑物	62,458.82	-	-	292,629.23

办公设备及其他	88,498.82	-	-	69,390.50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机械设备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车间器具	-	-	-	-
彩钢棚等简易建筑物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8,717,297.07</b>	-	-	<b>27,039,614.38</b>
机械设备	12,588,871.76	-	-	11,533,719.15
房屋建筑物	14,024,165.60	-	-	13,690,431.15
电子设备	304,066.05	-	-	213,658.18
运输工具	1,580,855.27	-	-	1,163,572.36
车间器具	68,380.75	-	-	76,213.81
彩钢棚等简易建筑物	62,458.82	-	-	292,629.23
办公设备及其他	88,498.82	-	-	69,390.50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和机械设备构成。截止2014年12月31日，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占固定资产净值比重分别为52.73%、42.67%。

## 2、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抵押情况详见本部分“六、公司最近两年的重大债务情况（一）短期借款”。

## （十）无形资产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价合计</b>	<b>5,313,800.00</b>	-	-	<b>5,313,800.00</b>
国有土地使用权	5,313,800.00	-	-	5,313,800.00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309,971.55</b>	<b>106,275.96</b>	-	<b>416,247.51</b>
国有土地使用权	309,971.55	106,275.96	-	416,247.51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5,003,828.45</b>	-	-	<b>4,897,552.49</b>
国有土地使用权	5,003,828.45	-	-	4,897,552.4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国有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b>5,003,828.45</b>	-	-	<b>4,897,552.49</b>
国有土地使用权	5,003,828.45	-	-	4,897,552.49

(续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价合计	<b>5,313,800.00</b>	-	-	<b>5,313,800.00</b>
国有土地使用权	5,313,800.00	-	-	5,313,8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b>203,695.59</b>	<b>106,275.96</b>	-	<b>309,971.55</b>
国有土地使用权	203,695.59	106,275.96	-	309,971.5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b>5,110,104.41</b>	-	-	<b>5,003,828.45</b>
国有土地使用权	5,110,104.41	-	-	5,003,828.4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国有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b>5,110,104.41</b>	-	-	<b>5,003,828.45</b>
国有土地使用权	5,110,104.41	-	-	5,003,828.45

截止至报告期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一处土地使用权。公司于2011年2月以出让方式从新邵县国土局取得该土地使用权，土地出让价款合计5,070,000.00元，出让期限为50年。除上述出让价款外，公司为获取土地使用权，还支付了契税、土地交易服务费等共计243,800.00元，因此，土地使用权的入账价值共计5,313,800.00元。按照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公司于2011年2月份付清土地出让金并获得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当月开始按50年进行摊销，截止至报告期期末，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净值为4,897,552.49元。

土地使用权的基本情况如下：

证书编号	地址	原值	净值	权利状态
新国用(2012)第000289号	酿溪镇大坪财兴路旁	5,313,800.00	4,897,552.49	抵押

上述土地使用权的抵押情况详见本部分“六、公司最近两年的重大债务情况（一）短期借款”。

##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绿化费	160,958.05	-	103,775.64	-	57,182.41
防腐保温工程款	-	17,550.00	4,387.50	-	13,162.50
合计	<b>160,958.05</b>	<b>17,550.00</b>	<b>108,163.14</b>	-	<b>70,344.91</b>

(续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本期其他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绿化费	265,792.64	-	104,834.59	-	160,958.05
合计	<b>265,792.64</b>	-	<b>104,834.59</b>	-	<b>160,958.05</b>

##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5,691.16	18,853.68	138,843.47	20,826.52
递延收益	1,292,000.00	193,800.00	800,000.00	120,000.00
合计	<b>1,417,691.16</b>	<b>212,653.68</b>	<b>938,843.47</b>	<b>140,826.52</b>

##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付机器设备款	131,200.00	5,054.00
合计	<b>131,200.00</b>	<b>5,054.00</b>

## (十四) 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38,843.44	78,329.73	91,482.01	-	125,691.16
存货跌价准备	-	403,122.36	-	403,122.36	-

合 计	138,843.44	481,452.09	91,482.01	403,122.36	125,691.16
项 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98,795.00	40,048.44	-	-	138,843.44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合 计	98,795.00	40,048.44	-	-	138,843.44

##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重大债务情况

(以下金额未特别标注说明均为人民币元)

### (一) 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明细

借款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保证借款	2,400,000.00	-
抵押借款	13,900,000.00	16,400,000.00
合计	16,300,000.00	16,400,000.00

#### 2、截至2014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1) 抵押、保证借款240万元

公司于2014年5月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红旗路支行240万借款，借款期限2014.5.22-2015.5.21，年利率为8.078%。

邵阳市长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新国用(2010)第000106号土地使用权，新房权证酿字第022104号、022105号、022106号房产，抵押合同19060210-2012(抵)字0010号；他项权证号新房他证酿字第00005554号。

公司股东刘海辉及其配偶、羊向新及其配偶、左前进及其配偶、吴来喜及其配偶、甘红星及其配偶、胡爱国及其配偶、谢来宾及其配偶、公司原股东刘喜荣及其配偶同时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20130411。

##### (2) 抵押借款1390万元

公司于2014年6月、9月分别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邵阳红旗路支行990万、400万借款。990万借款期限为2014.6.25-2015.6.24，年利率为8.064%；400万借款期限为2014.9.24-2015.9.23，年利率为8.064%。

公司以自有土地和房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新国用（2012）第000289号土地使用权，新房权证酿字第026723号、026724号、026725号、026727号、026732号房产，抵押合同19060210-2012（抵）字0013号；他项权证号新房他证酿字第00005618号。

## （二）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3,070,374.51	97.96%	28,284,502.89	99.92%
1-2年	672,320.16	1.99%	21,696.00	0.08%
2-3年	17,740.00	0.05%	-	-
3年以上	-	-	-	-
合计	<b>33,760,434.67</b>	<b>100.00%</b>	<b>28,306,198.89</b>	<b>100.00%</b>

2014年期末应付账款余额相对2013年增加约545万，主要是12月公司因生产需要，增加了对原材料11-羟基孕酮精品的采购，导致应付杭州郎润医药有限公司期末余额较大。

### 2、各期期末应付账款前5名列示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杭州郎润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50,000.00	一年以内	54.06%
运城市绛县开发区天龙农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82,743.00	一年以内	28.09%
西安凯立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40,807.69	一年以内	8.12%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关联方	715,220.16	一年以内及1-2年	2.12%

邵阳市大紫阳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4,121.86	一年以内	2.00%
<b>合计</b>		<b>31,862,892.71</b>		<b>94.38%</b>
<b>2013年12月31日</b>				
<b>单位名称</b>	<b>与本公司关系</b>	<b>金额</b>	<b>账龄</b>	<b>占比</b>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关联方	7,556,846.39	1年以内	26.70%
运城市绛县开发区天龙农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13,230.77	1年以内	23.72%
西安凯立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35,976.48	1年以内	7.90%
湖南新合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关联方	1,900,000.00	1年以内	6.71%
天津天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77,777.78	1年以内	6.28%
<b>合计</b>		<b>20,183,831.42</b>		<b>71.31%</b>

3、本报告期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见“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三）预收账款

#### 1、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49,180.55	95.75%	3,550.00	8.15%
1-2年	-	-	40,000.00	91.85%
2-3年	28,800.00	4.25%	-	-
3年以上	-	-	-	-
<b>合计</b>	<b>677,980.55</b>	<b>100.00%</b>	<b>43,550.00</b>	<b>100.00%</b>

#### 2、各期期末预收账款前5名列示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湖南新合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关联方	649,180.55	1年以内	95.75%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土产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800.00	2-3年	4.25%
<b>合计</b>		<b>677,980.55</b>		<b>100.00%</b>
<b>2013年12月31日</b>				
<b>单位名称</b>	<b>与本公司关系</b>	<b>金额</b>	<b>账龄</b>	<b>占比</b>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土产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2年	91.85%
江西鸿远医药原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0.00	1年以内	4.71%
南京靖龙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	1年以内	3.44%
<b>合计</b>		<b>43,550.00</b>		<b>100.00%</b>

### 3、截至2014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未结转的原因：

单位名称	预收金额	账龄	未结转原因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土产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8,800.00	2-3年	货未发完
合计	28,800.00		

## （四）应付职工薪酬

### 1、2014年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b>项目</b>	<b>2013.12.31</b>	<b>本期增加</b>	<b>本期减少</b>	<b>2014.12.31</b>
一、短期薪酬	162,570.14	6,807,808.33	6,571,072.96	399,305.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705.60	390,331.00	387,833.60	34,203.00
三、辞退福利	-	-	-	-
<b>合计</b>	<b>194,275.74</b>	<b>7,198,139.33</b>	<b>6,958,906.56</b>	<b>433,508.51</b>

#### （2）短期薪酬列示

<b>项目</b>	<b>2013.12.31</b>	<b>本期增加</b>	<b>本期减少</b>	<b>2014.12.31</b>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882,141.88	5,882,141.88	-
2、职工福利费	-	660,970.08	660,970.08	-
3、社会保险费	-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	-
工伤保险费	-	-	-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2,570.14	264,696.37	27,961.00	399,305.51
6、其他	-	-	-	-
<b>合计</b>	<b>162,570.14</b>	<b>6,807,808.33</b>	<b>6,571,072.96</b>	<b>399,305.51</b>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32,545.60	375,765.00	374,107.60	34,203.00
2、失业保险费	-840.00	14,566.00	13,726.00	-
<b>合计</b>	<b>31,705.60</b>	<b>390,331.00</b>	<b>387,833.60</b>	<b>34,203.00</b>

## 2、2013 年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短期薪酬	4,210.07	6,561,146.28	6,402,786.21	162,570.1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439.20	417,785.60	395,519.20	31,705.60
三、辞退福利	-	-	-	-
<b>合计</b>	<b>13,649.27</b>	<b>6,978,931.88</b>	<b>6,798,305.41</b>	<b>194,275.74</b>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517,639.79	5,517,639.79	-
2、职工福利费	-	795,224.42	795,224.42	-
3、社会保险费	-	-	-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	-	-
工伤保险费	-	-	-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10.07	248,282.07	89,922.00	162,570.14
6、其他	-	-	-	-
<b>合计</b>	<b>4,210.07</b>	<b>6,561,146.28</b>	<b>6,402,786.21</b>	<b>162,570.14</b>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9,439.20	406,605.60	383,499.20	32,545.60
2、失业保险费	-	11,180.00	12,020.00	-840.00
<b>合计</b>	<b>9,439.20</b>	<b>417,785.60</b>	<b>395,519.20</b>	<b>31,705.60</b>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与福利制度，按时支付员工薪酬福利，不存在逾期拖欠员工薪酬的行为。工资是按照每月实际发放情况分配成本和费用，不计提，因此期末应付工资余额为0。

## (五) 应交税费

税种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586,497.43	233,691.80
个人所得税	132,867.50	74,852.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44.26	-
教育费附加	11,244.27	-
其他	3,201.00	-
<b>合计</b>	<b>745,054.46</b>	<b>308,543.86</b>

## (六) 其他应付款

##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3,358.10	8.99%	50,815,942.73	87.54%
1-2年	65,000.00	2.31%	3,732,369.50	6.43%
2-3年	-	-	3,501,050.00	6.03%
3年以上	2,500,000.00	88.70%	-	-
<b>合计</b>	<b>2,818,358.10</b>	<b>100.00%</b>	<b>58,049,362.23</b>	<b>100.00%</b>

## 2、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5名列示如下：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新邵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2,500,000.00	3年以上	88.70%

社保局	非关联方	70,696.80	1年以内	2.51%
郭亿诺	非关联方	67,071.05	1年以内	2.38%
李建荣	非关联方	15,000.00	1-2年	0.53%
曾权	非关联方	10,000.00	1-2年	0.35%
<b>合计</b>		<b>2,662,767.85</b>		<b>94.48%</b>
<b>2013年12月31日</b>				
<b>单位名称</b>	<b>与本公司关系</b>	<b>金额</b>	<b>账龄</b>	<b>占比</b>
左前进	关联方	17,385,600.00	1年以内	29.95%
羊向新	关联方	9,590,000.00	1年以内	16.52%
甘红星	关联方	7,260,000.00	1年以内	12.51%
刘海辉	关联方	5,990,000.00	1年以内	10.32%
谢来宾	关联方	2,700,000.00	1年以内	4.65%
<b>合计</b>		<b>42,925,600.00</b>		<b>73.95%</b>

3、本报告期其他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见“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4、大额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新邵县财政局250万系财政借款，根据公司与新邵县政府签订的《关于新建年产1.5万公斤二烯甾酮项目合同书》，县财政借款250万元给公司使用，合同约定借款不计利息，借款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为四年（即2009-8-10至2013-8-9）。公司于2011年3月10日实际收到250万借款。由于合同未约定到期后事项，目前公司还在继续使用该借款。

2013年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主要是公司应付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的借款金额较大。说明详见“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七）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提水电费	86,754.21	146,182.41
<b>合计</b>	<b>86,754.21</b>	<b>146,182.41</b>

## （八）递延收益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14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800,000.00	560,000.00	68,000.00	1,292,000.00
<b>合计</b>	<b>800,000.00</b>	<b>560,000.00</b>	<b>68,000.00</b>	<b>1,292,000.00</b>

（续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2013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800,000.00	-	-	800,000.00
<b>合计</b>	<b>800,000.00</b>	<b>-</b>	<b>-</b>	<b>800,000.00</b>

上述递延收益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邵阳市财政局下发《关于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5吨二烯甾酮扩改项目款项拨款通知》（市发改基础[2012]250号），公司于2012年8月收到年产15吨二烯甾酮扩改项目款800,000.00元，于2014年收到年产15吨二烯甾酮扩改项目款560,000.00元，该补助系与资产相关的补助，该项目于2014年8月完工并通过验收，按该项目主要对应资产（反应釜）折旧进度分摊进入营业外收入，余额系未结转收入的递延收益。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递延收益余额为1,292,000.00元。

##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股东权益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75,060.08	-
盈余公积	65,286.47	-
未分配利润	587,578.25	-9,798,830.26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52,027,924.80</b>	<b>201,169.74</b>

2015年1月6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有限公司以2014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截止2014年11月30日，有限公司经审计后净资产共51,375,060.08元，共折合为50,000,000.00股，其余1,375,060.08元计入资本公积。

## 八、报告期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15,532.35	-2,780,956.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5,307.85	-250,84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52,373.36	2,945,061.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88,466.84	-86,739.14

2013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付现支出和支付的往来款金额较大引起的。2013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主要是支付购建固定资产款项。2013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945,061.54元，主要是收到增资款和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的借款。

2014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415,532.35元，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90,320,100.10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62,527,690.38元。本年营业收入增加22,798,308.37元，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并未增加，2014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大幅增加。2014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主要是本年收到分回湖南统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1,333,146.45元，且同期固定资产购建投入相对较小。2014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本年清偿了对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的借款。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的现金流量与公司的经营情况基本相符，经营活动获取现金能力增强。

##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一）公司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主要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甘红星	公司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刘海辉	股东、监事会主席
2	左前进	股东、董事、技术副总经理
3	羊向新	股东、监事
4	胡爱国	股东、董事
5	谢来宾	股东、董事、生产副总经理
6	吴来喜	股东、董事、行政副总经理
7	左志勇	股东
8	王月姣	股东
9	龙能吟	股东、质量总监
10	肖卓林	股东
11	刘利荣	股东
12	刘喜荣	原股东
13	唐小海	职工监事
14	湖南统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曾参股的企业，股东甘红星曾任执行董事
15	湖南新成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原股东刘喜荣直接参股的企业
16	北京科益丰生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原股东刘喜荣间接参股的企业
17	北京法莫斯达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原股东刘喜荣间接参股的企业
18	湖南成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原股东刘喜荣间接参股的企业
19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原股东刘喜荣间接参股的企业
20	长沙开源化工有限公司	原股东刘喜荣间接参股的企业
21	上海宇能化学品有限公司	股东胡爱国参股的企业，其在该公司任执行董事；原股东刘喜荣参股企业
22	邵阳市长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刘海辉参股的企业，其在该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注 1：原股东刘喜荣于 2014 年 8 月股权转让后不再持有本公司股权；

注 2：湖南统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办理注销手续；

## 3、其他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的关联方还包括与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它企业。

## （二）关联交易情况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采购货物及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	-	24,982,905.98	28.05%
湖南成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	-	6,046,956.92	6.79%
长沙开源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	-	1,358,974.36	1.53%
湖南新合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2,555,555.56	2.73%	1,709,401.71	1.92%
湖南统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及固定资产	市场定价	542,038.12	0.58%	-	-
<b>合计</b>			<b>3,097,593.68</b>	<b>3.31%</b>	<b>34,098,238.97</b>	<b>38.29%</b>

2013年、2014年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38.29%、3.31%。关联采购中占比较大的主要是对关联方湖南诺凯和湖南成大的采购，2014年未对湖南诺凯和湖南成大进行关联采购，关联采购总额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向湖南诺凯采购原材料开环物和4AD，其中开环物是生产酸性脱羧物的主原料，4AD是生产17 $\alpha$ -羟基黄体酮和RSA产品的主原料。2013年向湖南成大采购的主要是生产氢可氰化物的主原料。向湖南新合新公司采购主要为酸性消除物。其他关联采购包括辅料等。2014年向湖南统益采购材料125,714.19元，采购精馏设备一套416,323.93元。

####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83,504.28	0.16%	29,137,042.74	32.78%
湖南成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53,930.41	0.14%	7,409,605.77	8.34%
长沙开源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	-	1,558,919.64	1.75%
湖南新合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3,556,255.94	3.18%	85,470.09	0.10%
湖南统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722,855.09	0.65%	361,426.63	0.41%
<b>合计</b>			<b>4,616,545.72</b>	<b>4.13%</b>	<b>38,552,464.87</b>	<b>43.38%</b>

2013年、2014年公司向关联方销售金额占总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3.38%、4.13%。关联销售中占比较大的主要是对关联方湖南诺凯和湖南成大的销售，2014年对湖南诺凯和湖南成大的关联销售金额较小，关联销售总额大幅减少。

2013年公司向湖南诺凯销售酸性脱羧物5,328,068.35元、销售17 $\alpha$ -羟基黄体酮14,079,059.83元、销售RSA产品9,729,914.56元。2013年对湖南成大销售的主要是氢可酮化物，向湖南新合新和长沙开源销售的是其他产品，向湖南统益销售的主要为材料。

2014年对湖南诺凯和湖南成大销售金额较小，对湖南新合新销售的主要是氢化可的松脂化物，对湖南统益销售的主要是溶剂等材料。

公司主营业务为甾体激素类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与客户合作模式中存在向客户购进原材料，生产的产成品又卖给客户的情况。例如，对关联方湖南诺凯，2013年主要购进开环物和4AD，生产成酸性脱羧物、17 $\alpha$ -羟基黄体酮和RSA产品再销售给湖南诺凯；2013年主要向湖南成大采购生产氢可酮化物的主原料，生产成氢可酮化物再销售给湖南成大。

公司2013年与关联方湖南诺凯和湖南成大的采购和销售金额较大，主要是基于当时的市场环境，双方互利合作。2014年由于湖南诺凯和湖南成大的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公司与关联方湖南诺凯和湖南成大的采购和销售较少。公司向湖

南诺凯采购的主要原材料 4AD 市场上有可替代的供应商，2014 年公司主要向广东本科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菏泽赛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采购该原材料。

公司与关联方的采购和销售都是基于正常业务往来，随着市场的变化而变化。关联采购、关联销售是市场定价，交易价格公允。上述关联交易存在合理性，不存在利益输送或调节利润等情形。2014 年公司与关联方采购和销售金额大幅减少。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重大依赖。报告期以后，曾与公司主要发生关联采购和关联销售的公司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关联交易不具有持续性，相关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产生重大影响。

###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成立初期，抵质押物较少，银行渠道融资有限，为解决公司资金短缺的现实困难，公司存在向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借款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从2011年5月至2014年12月，公司曾向股东左前进等49人借款，上述借款人均未与公司签订书面形式的借款协议，公司也没有针对借款事宜形成相关书面形式决议。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余额为5,535.06万元，列“其他应付款”；公司借款对象均为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对象特定；借款多为银行转账方式，现金方式极少；实际支付借款利率情况为：2011年6月至2012年4月按年利率10.98%计息，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按年利率12.456%计息，公司均按月支付利息。

报告期内，公司同期工商银行贷款利率为年化8%-8.5%，公司向上述借款人支付的利息利率为年化12.456%，略高于同期工商银行贷款利率。公司曾于2012年5月向湖南农村商业银行贷款，贷款利率为年化12.456%，故自2012年5月以来，公司向上述借款人支付的利息利率参照此笔贷款执行，公司与上述借款人对该借款利率均无异议；该利率低于银行同类贷款利率的四倍，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律师认为，公司从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处借款的目的均为解决其在发展过程中资金困难的问题，且该等借款资金均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借款行为均在双方自愿的情况下达成的；现公司已对全部职工借款进行了彻底清理，各方之间亦不存在潜在争议或纠纷。公司报告期内

曾存在的向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借款的情形不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影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对上述全部借款进行了清理。2014年11月，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将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11月18日的股东部分债权共计2847.25万元以每元出资额1.25元的价格转为公司股权，上述债权经湖南天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湘潭分所验资，债权转股权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14年12月，公司对剩余债权债务逐一进行了清偿，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不存在与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或其他关联方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的情况。

为解决债权及股权纠纷隐患，上述全部借款人逐一签署了债权债务清偿确认书，对上述债权债务关系、利息支付情况、资金清偿情况、债转股金额等进行确认，承诺无任何纠纷。同时，公司全体股东出具承诺书，承诺：“若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上述人员之间因2014年12月31日前的债权债务未清理事宜而引发诉讼或其他纠纷且导致需要承担不利后果的，本人愿意以自有财产为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同时，承诺自股份公司设立时起避免与关联方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保证公司在独立经营的基础上实现业务的持续发展。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出租厂房和机器设备给湖南统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合计取得租赁收入438,190.00元。

### (2)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邵阳市长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及其配偶为公司提供担保，确保公司可获取银行借款以补充流动资金。

邵阳市长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邵阳红旗路支行2013年和2014年240.00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新国用(2010)第000106号土地使用权和新房权证酿字第022104号、022105号、022106号房产，抵押合同19060210-2012(抵)字0010号；他项权证号新房他证酿字第00005554号。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抵押担保借款余额为240万元。

公司股东刘海辉及其配偶、羊向新及其配偶、左前进及其配偶、吴来喜及其配偶、甘红星及其配偶、胡爱国及其配偶、谢来宾及其配偶、公司原股东刘喜荣及其配偶为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邵阳红旗路支行2014年240.00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20130411。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保证担保借款余额为240万元。

### 3、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 (1) 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成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09.76	-	1,987,906.75	5,580.00
应收账款	湖南统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424,819.16	97.50
应收账款	长沙开源化工有限公司	-	-	413,202.27	20,660.11
应收账款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54,000.00	-	-	-
应收账款	湖南新合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	-	-	-
<b>应收账款合计</b>		<b>84,009.76</b>		<b>2,825,928.18</b>	<b>26,337.61</b>
其他应收款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44,014.71	6,889.07	137,781.38	6,889.07
其他应收款	邵阳市长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	1,2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吴来喜	7,977.00	398.85	122.00	6.10
其他应收款	左志勇	24,382.00	2,000.00	20,000.00	1,500.00
其他应收款	甘红星	-	-	2,256.00	-
其他应收款	肖卓林	-	-	996.80	-
<b>其他应收款合计</b>		<b>176,373.71</b>	<b>9,287.92</b>	<b>1,361,156.18</b>	<b>8,395.17</b>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湖南诺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715,220.16	7,556,846.39

应付账款	湖南成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763,767.18
应付账款	湖南新合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	1,900,000.00
应付账款	湖南统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137,809.38
<b>应付账款合计</b>		<b>715,220.16</b>	<b>10,358,422.95</b>
预收账款	湖南新合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649,180.55	-
其他应付款	向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借款	-	55,350,600.00

(3) 2013年末应收关联方账款余额较大是由于2013年发生的关联方销售金额较大,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应收账款大部分已收回,期末余额较小。2013年末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主要是应收关联方邵阳长源120万元,该笔款项已于2014年收回。

2013年末应付关联方账款余额较大是由于2013年发生的关联方采购金额较大,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应付账款大部分已偿付。

2013年末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较大是由于公司资金紧张,存在向股东及其亲友、员工及其亲友借款的情况,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已全部清理,应付上述借款的期末余额为0。

###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 1、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制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订了《关联方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决策程序及关联方回避制度作了相应的规定,同时,公司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做了具体的规定。

#### 2、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对公司未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事项做出了承诺,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公司未来将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

度与规定，确保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降低对关联方依赖风险，最大程度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 十、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或有事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二）承诺事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三）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2009年8月10日，邵阳市科瑞化学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邵阳科瑞”、“乙方”）与新邵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县政府”、“甲方”）签订《关于新建年产1.5万公斤二烯甾酮项目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书》），合同约定：乙方在新邵县新注册的公司（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后，以乙方新注册的公司（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合同履约的法人单位。故，公司为上述《合同书》履约法人单位。《合同书》主要内容为财政免息借款及纳税考核事项，具体如下：

第十一条乙方项目用地依法摘牌并付清全部土地款、在项目开工后6个工作日内，甲方同意从县财政借250.00万元人民币给乙方作为该项目前期启动资金。借款不计利息，借款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为四年。

第十二条乙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建成并正式投产；投产后三年内累计实交税金1,500.00万元人民币以上。

（一）经甲方组织考核，如果乙方投产后三年内累计实交税金1,500.00万元人民币以上（1,500.00万元人民币），甲方则从县财政扶持企业发展基金中奖励乙方所交该项目用地土地出让金等额资金（甲方在奖励资金中应扣回乙方250.00

万元人民币启动资金贷款），支持乙方企业发展。

（二）经甲方组织考核，如果乙方投产后三年内累计实交税金未达到1,500.00万元人民币，乙方在甲方考核后的一个月内应按16.00万元人民币/亩的土地出让金标准补足8.00万元人民币/亩的差额款，并归还250.00万元借款；乙方承诺愿意以固定资产抵押贷款偿付应补交的差额款和借款。

（三）如果因甲方原因影响乙方正常开工建设，则乙方完成项目相应税收指标的时间顺延。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归还新邵县财政借款250.00万元，借款期间未支付利息。由于客观原因，公司实际未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建成并正式投产，税收考核起始时间根据合同无法确定。公司可能存在需要归还250.00万借款本金和利息以及补缴土地出让金的风险。

因上述不确定事项及风险，均系合同约定不明所致。公司已于2014年12月23日，向邵阳县人民政府提交了《关于申请延长科瑞公司招商引资合同实施期限的报告》，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与县政府尚未签订补充协议。

2015年2月6日，股份公司股东出具承诺，承诺：“当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面临上述事项产生的风险时，由全体股东依持股比例以自有财产为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资金使用利息及补缴的土地出让金等，上述事项产生的风险与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关。同时，公司将尽快筹措资金，归还县财政局上述借款。”

新邵县人民政府于2015年2月16日出具《关于新建年产1.50万公斤二烯甾酮项目合同书》补充说明，新邵县人民政府认可当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面临上述事项产生的风险时由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依持股比例共同承担资金使用利息及补缴的土地出让金，上述事项产生的风险与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关。

##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过三次资产评估。

### （一）第一次资产评估

2013年3月15日，邵阳南方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邵南资评字[2013]031号”《评估报告》，评估目的是为委托方因股东增资而申报的纳入评估范围的机器设备提供参考依据，评估基准日为2013年2月28日，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资产评估结论：“委估资产评估现值为1844.8456万元”。

本次增资之实物资产系公司资产，股东以有限公司资产评估作价进行增资，存在出资不规范的情形。鉴于上述出资瑕疵，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对本次实物出资部分进行定向减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湘潭分所出具“利安达验字[2014]第X1403号”《验资报告》。

### （二）第二次资产评估

2014年11月21日，湖南天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兴评报字（2014）第209号”《评估报告》，评估目的是为湖南科瑞股东提供其拟实施债权转股权涉及的湖南科瑞应付其股东的部分其他应付款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作参考依据，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11月18日，评估方法为成本法。

资产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11月18日，湖南科瑞申报评估的湖南科瑞股东拟实施债权转股权的湖南科瑞应付其股东的部分其他应付款（湖南科瑞应付其股东借款的一部分）的账面价值为2847.25万元。经评估，湖南科瑞股东拟实施债权转股权的湖南科瑞应付其股东的部分其他应付款（湖南科瑞应付其股东借款的一部分）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2847.25万元，无增减值”。

### （三）第三次资产评估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委托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改制涉及的相关资产及负债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11月30日。本次评估根据申报的资产和负债的特点分别采用适当的评估方法进行了评估。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6日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5）第0029号”《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结论：“经评估，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0,902.01万元，评估价值为12,048.29万元，增值额为1,146.28万元，增值率为

10.51%；总负债账面价值为5,764.51万元，评估价值为5,633.95万元，评估减值130.56万元，减值率2.26%；净资产账面价值为5,137.50万元，评估价值为6,414.34万元，增值额为1,276.84万元，增值率为24.85%”。

##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 （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作如下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由于有限公司未制定具体的股利分配政策，根据《公司法》，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4）分配股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对股利分配做如下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董事会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回报的基础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按照《公司法》及章程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股票股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政策，视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

（3）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近期定期报告中披露。

##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过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股份公司成立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一致。

##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 十四、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一）流动性不足风险

公司2013年末、2014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9.81%、51.89%，流动比率

分别为0.68、1.41，速动比率分别为0.19、0.45。公司成立初期由于固定资产投入大，资金需求较大，业务处于发展期，净资产规模不大导致资产负债率较高。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净资产规模增加，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上升趋势，偿债能力明显增强。

由于行业特点，公司产品生产周期较长，期末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占用了较多的营运资金。公司目前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仍处于较低水平。如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银行融资困难，公司将存在流动性不足风险。

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保证回款的及时性；加强对存货的管理，完善存货管理模式，通过改进工艺、缩短生产周期等方式减少库存，降低存货占用资金，提高短期偿债能力；公司将继续保持与银行的良好关系，获得银行的融资借款支持，公司目前正在申请新三板挂牌，成功挂牌后可扩宽公司的融资渠道，融资方式将更加灵活。

## （二）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公司2013年取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时间：2013年9月2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13年至2015年可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由于公司2015年1月才完成高新认定税务备案，因此2013年当期适用的所得税率仍为25%，2014年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如果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或公司的业务、资质发生变动导致公司不具备享受上述税收优惠的条件，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高自身的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以保持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并持续关注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化以降低上述风险。

## （三）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公司目前产品的起始原料主要为双烯和4AD，双烯是由从黄姜中提取的皂素进一步加工合成的，黄姜供给量减少或价格上升可能会带动双烯价格上升，导致产品生产成本上升。另外，4AD的价格自2013年开始下降，带动以此为原料的产品价格下降。由于公司相关产品生产周期较长，因此4AD价格大幅下降可能会导

致公司产品毛利率下降、存货存在跌价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原材料价格波动可能会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

公司将通过改进工艺路线，缩短合成周期，提高收率，扩大生产规模等方式，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 **（四）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甾体激素药物中间体的生产原料来源于植物提取物的二次深加工，行业技术门槛较高，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业务发展与公司拥有的专业技术人员素质密切相关。公司在行业内从业多年，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但相关技术储备由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掌握，如果这些人员不稳定，很可能造成公司的技术泄密，进而影响公司的竞争力。

公司在劳动合同中对保密义务进行约定；同时，通过激励核心技术人员，增强相关人员的归属感和企业凝聚力以降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风险。公司还将加强企业管理，堵住泄密渠道。

#### **（五）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属精细化工行业，生产中的“三废”治理也较其他行业更为严格。近年来国家对环保的要求越来越高，化工企业的环境污染治理标准和规范不断提升，企业生产工艺设计中预先需要进行合理的“三废”处理安排，目前公司环保处理达到国家环保标准。但未来随着国家环保标准的提高不断升级，需要公司进一步加大环保投入，提高运营成本，可能会对公司盈利水平带来一定影响。

公司使用了易燃易爆的溶剂类物品，同时产品生产过程中涉及高温、高压等工艺，对操作要求较高。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但存在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

公司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工作，制定了环保和安全生产制度，安全环保部每月定期组织安全、环保检查，预防和降低环保和安全方面存在的潜在风险。

## （六）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简单，治理机制欠缺。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订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但由于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管理层对新制度的执行水平存在逐步提高的过程，公司短期内仍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治理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管理层表示，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其他规章制度，提高对公司治理的认识，并在公司经营管理实践中严格贯彻公司已确立的治理机制，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

## （七）关联方资金拆借及利息费用金额较高的风险

公司成立初期，因抵质押物较少，银行渠道融资有限，为解决公司资金短缺的现实困难，公司存在向股东及其亲友、职工及其亲友借款的情况。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余额为5,535.06万元，列“其他应付款”；2013年、2014年公司向上述借款人按照年利率12.456%支付利息费用，分别为4,707,003.84元、4,441,946.77元，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950.74%、243.16%，资金利息费用较高。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对上述全部借款进行了清理。同时，全体股东承诺自股份公司设立时起避免与关联方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保证公司在独立经营的基础上实现业务的持续发展。

## （八）招商引资合同的风险

2009年8月10日，邵阳市科瑞化学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邵阳科瑞”、“乙方”）与新邵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县政府”、“甲方”）签订《关于新建年产1.5万公斤二烯甾酮项目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书》），合同约定：乙方在新邵县新注册的公司（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后，以乙方新注册的公司（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合同履约的法人单位。故，公司为上述《合同书》履约法人单位。《合同书》主要内容为财政免息借款及纳税考核事项，具体如下：

第十一条 乙方项目用地依法摘牌并付清全部土地款、在项目开工后6个工作日内，甲方同意从县财政借250万元人民币给乙方作为该项目前期启动资金。借款不计利息，借款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为四年。

第十二条 乙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建成并正式投产；投产后三年内累计实交税金1500万元人民币以上。

（一）经甲方组织考核，如果乙方投产后三年内累计实交税金1500万元人民币以上（1500万元人民币），甲方则从县财政扶持企业发展基金中奖励乙方所交该项目用地土地出让金等额资金（甲方在奖励资金中应扣回乙方250万元人民币启动资金贷款），支持乙方企业发展。

（二）经甲方组织考核，如果乙方投产后三年内累计实交税金未达到1500万元人民币，乙方在甲方考核后的一个月内应按16万元人民币/亩的土地出让金标准补足8万元人民币/亩的差额款，并归还250万元借款；乙方承诺愿意以固定资产抵押贷款偿付应补交的差额款和借款。

（三）如果因甲方原因影响乙方正常开工建设，则乙方完成项目相应税收指标的时间顺延。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归还新邵县财政借款250万元，借款期间未支付利息。由于客观原因，公司实际未在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建成并正式投产，税收考核起始时间根据合同无法确定。公司可能存在需要归还250万借款本金和利息以及补缴土地出让金的风险。

因上述不确定事项及风险，均系合同约定不明所致。公司已于2014年12月23日，向邵阳县人民政府提交了《关于申请延长科瑞公司招商引资合同实施期限的报告》，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与县政府尚未签订补充协议。

2015年2月6日，股份公司股东出具承诺，承诺：“当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面临上述事项产生的风险时，由全体股东依持股比例以自有财产为湖南科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资金使用利息及补缴的土地出让金等，上述事项产生的风险与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关。同时，公司将尽快筹措资金，归还县财政局上述借款。”

新邵县人民政府于2015年2月16日出具《关于新建年产1.50万公斤二烯甾酮

项目合同书》补充说明，新邵县人民政府认可当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面临上述事项产生的风险时由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依持股比例共同承担资金使用利息及补缴的土地出让金，上述事项产生的风险与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关。

### （九）实际控制人变更及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设立至2014年11月，股权一直处于较分散状态，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2014年11月，股东甘红星通过增资，对有限公司的出资额达到2550万元，出资比例达到51%，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可能对公司日常经营造成影响，增加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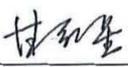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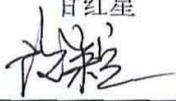
同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实际控制人甘红星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若甘红星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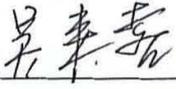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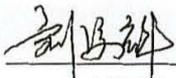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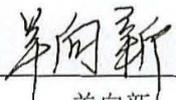
  
甘红星  
  
谢来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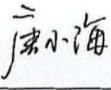
  
左前进  
  
吴来喜

  
胡爱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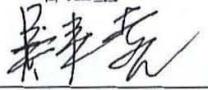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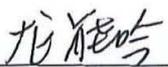
  
刘海辉

  
羊向新

  
唐小海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甘红星  
  
吴来喜

  
左前进  
  
龙能吟

  
谢来宾

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胡寿茂  
胡寿茂

项目小组成员： 常建平  
常建平

况秋平  
况秋平

窦静  
窦静

朱运迎  
朱运迎

法定代表人签名：

孙树明  
孙树明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陈岳



陈岳

经办律师：\_\_\_\_\_

孙卫

孙卫

祝梦君

祝梦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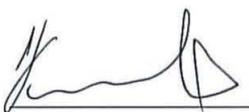
湖南湘军律师事务所

2015年 3月 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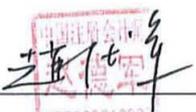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黄锦辉

签字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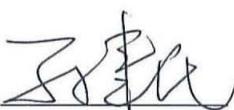
赵德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001547281  
欧阳玲芝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3月26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5）第0029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6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以下无正文)

湖南科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